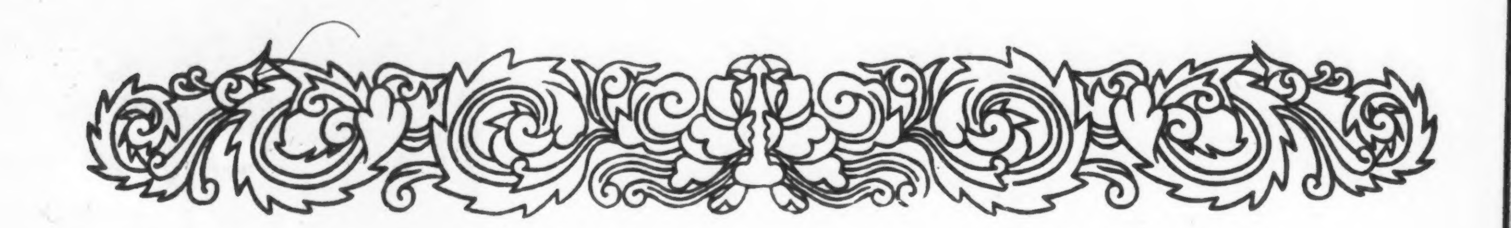
政法研究

ZHENG-FA YANJIU

6

1959



政法研究　一九五九年　第六期目录

政法研究

（双月刊）

1959年　第6期

12月2日出版

编輯者　政法研究編輯委員会（北京东城区王駙馬胡同3号　电話：4.4351）

总发行处　北京市邮局

出版者　法律出版社（北京东城区十二条老君堂9号　电話：4.3851）

訂購处　全国各地邮电局

印刷者　北京新华印刷厂

代訂零售处　全国各地新华书店

定价：每册0.30元

上期实际出版日期10月12日

社論

坚决与右傾机会主义斗爭到底

在党的八届八中全会的号召下，我們党正在进行着反对右傾机会主义的斗爭。这是我国十年来資本主义和社会主义两条道路的斗爭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继續，是一場非常激烈非常深刻的阶級斗爭，是一場保卫党的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的严肃斗爭。

在总路綫的光輝照耀下，我国經过1958年的大跃进，不只使社会生产力有了突飞猛进的发展，社会主义的强大的物质基础正在迅速地建成，而且使社会主义革命走向了更加深入发展的阶段，引起了从經济基础到上层建筑所有領域內的一系列的重大变革。其突出的一个重要表現，就是在我国广大农村中迅速地实現了人民公社化。人民公社运动是我国农村中社会主义革命的继續和发展，它迅速地推动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設的飞跃前进。大跃进不仅改变着社会生产和社会生活的面貌，而且进一步突破旧的社会意識形态的束縛，大破資产阶級个人主义思想和本位主义思想，大大发揚共产主义風格，使劳动人民的革命积极性和首創精神，发展到一个新阶段。这样，当社会主义建設飞跃发展、社会主义革命更加深入的新的历史阶段，資产阶級和小資产阶級生产資料私有制的根子正在被最后消灭时，就不能不引起城乡資本主义势力的反抗。党內一小撮右傾机会主义分子极力反对总路綫、大跃进和人民公社，反对党的領导和政治挂帅，反对大搞群众运动，这实质上正体現了城乡資本主义势力对社会主义事业的敌視和反抗，这一切絕不是偶然的，这正是两个阶級、两条道路的斗爭在新的历史条件下的反映。

右傾机会主义分子反对党的社会主义建設的总路綫，反对在党的总路綫指导下，高度发揮群众首創精神所产生的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这两个偉大新鮮事物，企图坚持他們的資产阶級世界观来代替无产阶級的世界观，企图把无产阶級的政治路綫变为資产阶級的政治路綫。党的建設社会主义的总路綫，是一条既充分反映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設高速度发展的客观可能性，又充分估計到了我国六亿五千万人民主观能动作用的馬克思列宁主义的路綫。它的本质就是要最大限度地发揮人民群众的力量和智慧，高速度地建設社会主义。因此，党的总路綫一經提出，立即得到全国人民群众的热烈拥护。党的总路綫一經貫徹执行，就立即变成了巨大的物质力量，形成了汹涌澎湃的群众运动的新高潮，出現了1958年社会主义建設事业全面大

跃进和1959年继續跃进，大大推动了我国社会主义建設事业高速度的发展。可是右傾机会主义分子却反对党的总路綫，他們把群众不断革命的进取精神，誣蔑是“小資产阶級的狂热性”，到处潑冷水，散布悲观主义情緒，宣傳开倒車。这正是資产阶級反抗和破坏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的表現。

我們党所領导的大跃进运动，是党依靠积极分子带动广大人民群众的革命运动。我們党所領导的群众运动，是我国人民获得偉大成就的根本原因，也是实現我国革命的远大目标的力量源泉。大跃进的群众运动，就是充分发揮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和創造性，高速度地把少数先进生产者的生产水平变成全社会的生产水平的运动。右傾机会主义分子反对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大跃进，抹煞群众革命运动中創造出来的偉大成績，故意夸大新事物发展中由于經驗不足产生的工作中的个别缺点，他們到处吹毛求疵，挖空心思地想办法拉革命群众运动的后腿，对大跃进进行无耻的誹謗，这正是充分反映了資产阶級的立場观点和思想情緒，这是資产阶級思想在党內的反映，是两条道路斗爭在党內的反映。

人民公社是在高級农业生产合作社的基础上发展起来的新的社会組織。这种社会組織形式是中国几亿农民为着适应生产力发展的需要而創造出来的。它是去年大跃进中农业生产大发展和农民社会主义覚悟大高漲的产物。右傾机会主义分子反对人民公社的本质，是根本反对农业合作化，反对走社会主义的道路，这种思想是企图使資本主义在农村复辟。他們企图用所謂“包产到戶”之类的形式来破坏集体所有制，恢复单干，使农村重新走上資本主义的道路。

一年多来的实踐証明，总路綫、大跃进和人民公社是我国六亿五千万人民的偉大决心和偉大智慧的表現。事实雄辯地証明了总路綫、大跃进、人民公社是完全正确的，証明党中央和毛澤东同志的領导是英明的、偉大的。

右傾机会主义分子之所以反对党的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反对大跃进，反对人民公社，最基本的原因是他們不喜欢加快社会主义建設速度，不喜欢走社会主义道路。他們是資产阶級思潮的代表，在农村中又是資本主义自发势力的代表。他們企图为資本主义复辟开辟道路。

右傾机会主义分子提出的同党的建設社会主义总路綫相对抗的綱領，基本上有两条：一条是反对党的領导，再一条是反对群众运动。反对党的領导，反对党的政治挂帅，就是否认无产阶級的領导，否认无产阶級专政，这样就不可能实現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反对群众运动，就不能够充分发揚人民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和首創精神，就不能够高速度地发展我們的社会主义經济。

共产党是工人阶級的最高組織形式，而无产阶級专政就是在一切方面毫无例外地都貫徹实現党的領导，对此决不允許有任何动搖。党和毛澤东同志的英明領导，是我們一切事业取得胜利的根本保証。因此，只有紧紧依靠党和毛澤东同志的領导，坚持政治挂帅，我們才能把总路綫貫徹到底。右傾机会主义者反对总路綫，实质上也就是反对党和毛澤东同志的領导。

我們必須堅決維护党和毛澤东同志的領导，彻底粉碎右傾机会主义者的反党阴謀！

我們党的一切事业，都是人民群众的事业。党的路綫和政策，从来都是通过群众运动实現的。我們党所以一貫重視群众运动，是从历史唯物主义的根本观点出发的。馬克思列宁主义认为，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創造者，人类社会的历史，归根到底，是生产的历史，是生产者的历史。从这个根本观点出发，我們党几十年来，无論是在革命时期还是在建設时期，都一直坚持大搞群众运动。大跃进和人民公社运动，就是充分发揮人民群众的积极性和創造性的革命运动。我們社会主义建設事业如果离开了广大群众的积极性和創造性，社会主义胜利是不能設想的。可是右傾机会主义分子却把群众运动看成是可怕的災难，他們抓住群众运动中的个别缺点，加以夸大，說这个"搞乱了"，那个"搞糟了"，到处兴風作浪，散布資产阶級的悲观情緒，企图捆綁群众的手脚，把群众的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的积极性压抑下去。事实上，千百万人民群众起来大搞社会主义建設，工作中产生某些缺点是不可避免的。但是这些缺点，較之群众运动本身所創造的巨大成績，却是微不足道的。而且事实上，在党的領导下，通过群众的努力，一些难免的缺点又都得到很快的克服。右傾机会主义分子喜好搜求和夸大"缺点"，根本不是为了克服缺点，而是为了反对群众运动，反掉党的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企图使我国的社会主义建設半途而廢，企图使資本主义死灰复燃。

自去年大跃进以来，我国政法战綫也出現了新的气象，这表現在：政法干部思想觉悟大大提高，对貫彻党的領导的重要意义认識更加明确，进一步把政法工作置于党的絕对領导之下；广大政法干部为保卫生产和党的中心工作服务的思想，更加明确；政法工作和生产劳动更加紧密地結合；群众路綫的工作方法，更有新的創造和发展；广大政法干部的工作积极性、創造性更加发揚。因此，政法工作和其他工作一样，自大跃进以来也获得了光輝的成就。

可是有一小撮右傾机会主义分子在他們抹煞大跃进的成就同时，也抹煞政法战綫的显著成就，他們存在着严重的資产阶級法律观点，强調"司法独立"，反对接受党的領导，"孤立办案"，脫离群众，对党的政法工作的路綫的貫彻执行，橫加指責，进行攻击。把去年大跃进以来的政法工作的偉大成就完全否定，对群众創造出来的許多先进經驗完全否定，对政法先进工作者潑冷水。企图夺取我們政法战綫的陣地，来反对党的总路綫的执行，窒息大跃进和人民公社的革命群众运动。他們反对我們对地、富、反、坏、右等反动分子实行专政，反对我們通过人民民主专政来保卫总路綫、大跃进和人民公社。他們妄图把专政的矛头指向人民內部。他們的最終目的是企图利用人民的"刀把子"，反掉无产阶級专政。对右傾机会主义分子这种反对无产阶級专政的阴謀，我們必須彻底予以揭穿和粉碎！政法战綫当前应該集中全力反右傾、鼓干劲，保卫党的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为貫彻党的八屆八中全会决議，保障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継續跃进而奋斗。我們政法战綫上的同志們必須在党的絕对領导下紧密依靠群众，坚决打击一切反社会主义的破坏活动，巩固无产阶級专政，保証社会主义建設事业

的順利发展。

这次反对右傾机会主义的斗爭具有极其重大、深远的意义。党的八屆八中全会指出，右傾机会主义是我国目前的主要危險。同右傾机会主义展开不調和的斗爭，粉碎右傾机会主义，徹底消除它的影响，是我們当前的主要任务。这場斗爭，关系到"誰战胜誰"的問題，十分明显，只有粉碎他們反党反社会主义的活动，才能战胜資产阶級的反抗，更高地举起总路綫、大跃进、人民公社的紅旗，保証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的徹底胜利。因此，这場斗爭是关系到我国六亿五千万人民命运的大事，是关系到我国社会主义前途的大事，我們必須取得这場斗爭的徹底胜利。我們也一定能够取得这場斗爭的徹底胜利。政法战綫的同志們都应当充分认識这一場斗爭的严重意义，自觉地积极地投入斗爭，和其他战綫上的同志們一起，在党的領导下，徹底粉碎右傾机会主义的进攻，保卫党的总路綫，进一步貫徹党的总路綫，并且使自己在这一場斗爭中受到一次深刻的教育，进一步提高自己的思想觉悟，加强自己的政治鍛炼，成为巩固无产阶級专政的堅强的战士。

在党的八中全会决議的指引和鼓舞下，保卫党的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反对右傾机会主义的斗爭，已經普遍展开并正在向深入发展，并且获得了极大的胜利。同时，在全国广大人民群众中，已經掀起反右傾、鼓干劲、增产节約运动的高潮，在总路綫的光輝照耀下，一个新的大跃进的高潮正在以磅礴之势向前推进，这是对右傾机会主义分子进攻的有力回击。現在必須乘胜前进，把这一場斗爭堅决进行到底，务求搞深搞透。我們相信，随着反对右傾机会主义斗爭的深入发展，社会主义建設各个战綫上的大跃进，必定会出現一个更新的局面。我們相信，在党中央和毛主席的英明領导下，我們一定能够取得反对右傾机会主义斗爭的徹底胜利，一定能够取得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更加輝煌的胜利！



社論

在十月革命的紅旗下胜利前进

偉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及由这个革命所創建的第一个社会主义国家——苏联，一向被中国劳动人民看作是自己的旗帜、自己創建新国家的榜样。为此，全世界进步人类都在热烈地同声庆祝偉大的十月革命四十二周年的时候，中国人民对于自己的亲密兄弟——偉大的苏联人民，偉大的盟邦及其領导者——苏联共产党和苏联政府，致以最崇高的敬意和亲切的祝賀。

我国人民刚刚欢欣鼓舞地度过了自己的偉大的建国十周年紀念日。在这欢庆的日子里，我国人民热烈欢呼在中国共产党和偉大領袖毛澤东同志領导下所取得的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光輝胜利。可是，我国人民深切了解，我們的胜利是与偉大的十月革命的胜利分不开的。“十月革命一声炮响，給我們送来了馬克思列宁主义”①，“走俄国人的路——这就是結論”②。我們党和我国人民一向把我国人民革命的胜利看做是偉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继續，是光輝的馬克思列宁主义在中国土地上的胜利。

偉大的十月革命是人类历史的根本轉折点，开辟了人类走向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道路。列宁极其中肯，极其令人信服地指出：“重要的是，坚冰已經打破，航路已經开通，道路已經指明”③。四十二年来，我們看到，这条道路是愈来愈寬广了，愈来愈是景色动人了。当初苏联人民在資本主义包圍下，在一国建設社会主义的那种局面，現在已經由以苏联为首組成的社会主义陣营的各国共同建設社会主义的局面所代替。以苏联为首的社会主义陣营的各个兄弟国家，在无产阶級国际主义的旗帜下，創立了与資本主义国际关系性质完全不同的新型的国际关系——兄弟般的互助合作关系，互相支援、互相鼓舞，取得了共同的經济高漲与文化发展。目前，苏联人民正在胜利地执行着共产主义建設的宏偉綱領——七年計划，“发展国民經济的七年計划不仅将能完成，而且将超額完成”④；我国人民在党的“鼓足干劲，力争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設社会主义”的总路綫光輝照耀下，取得了1958年的大跃进之后，正在继續跃进，争取就在今年，即提前三年完成第二个五年計划的主要指标。消息不断傳来，其他社会主义兄弟国家的国民經济都获得了高速度的发展。社会主义制度下的文化、教育、科学技术成就也益发光采夺目；今年苏联連續三次发射宇宙火箭上天，特别是发射自动行星际站的成功，这就向全人类更加有力地表明了：举起了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旗帜、开辟了人类走向社会主义——共产主义道路的人民，現在，仍然是他們，高高地举起了科学技术最新成就的旗帜，开辟着人类走向宇宙的道路。社会主义制度的无比优越性，社会主义制度放射

---

①、② 毛澤东：“論人民民主专政”。

③ “列宁全集”第33卷，人民出版社版，第38頁。

④ “赫魯曉夫11月14日在克里姆林宮接見苏联新聞工作者时的讲話”，載于1959年11月20日“人民日报”。

的光采，是更加燦烂夺目了。

以苏联为首的社会主义陣营各国的团結，以苏联共产党为中心的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团結，是維护世界和平和促进人类进步事业不断取得胜利，并将取得最終胜利的最重要的保障。这种团結是坚不可摧的，因为这是建筑在馬克思列宁主义基础上的团結，是无产阶級国际主义的偉大体現；“全世界无产者，联合起来！”我們看到了最生动最感人的写照。两年前召开的世界各国共产党和工人党莫斯科会議，体现了这种联合，团結；两年以来，各国共产党在共同斗爭中相互支持，在保卫馬克思列宁主义的純洁性方面团結一致；社会主义陣营的团結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团結更是大大地加强和巩固了。极端敌視这种团結的帝国主义和它的工具南斯拉夫現代修正主义者，妄图破坏这种团結，当然这是徒劳的。继續痛击帝国主义的阴謀活动，继續向修正主义思潮进行坚决的斗爭，努力維护和更加加强社会主义陣营和国际共产主义运动的团結，是我們的神圣任务。

偉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光輝，也給全世界被压迫民族照亮了爭取解放的道路，并使殖民地半殖民地的民族解放运动和帝国主义国家內的无产阶級革命运动紧密地联系起来。旧世界是帝国主义、殖民主义横行霸道的世界。十月革命对帝国主义的反动統治給予重重的一击，在这方面也打开了缺口，自此以后，殖民地和半殖民地的民族解放运动就愈益广泛、深入地发展。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我們看到，原来就为十月革命所开創的新局面而受到激励的民族解放运动，就更加高漲。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各国人民都亲身感觉到：他們爭取民族独立和人民民主的斗爭，始終受到苏联、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热情支持和巨大鼓舞。帝国主义，特别是它們的魁首美帝国主义，为此感到极大的恐慌。它們正在极力挑撥这些爭取民族独立、人民民主的人民和社会主义国家的亲密关系。但一切受过帝国主义压迫的人民已經亲身体驗到并且深信：十月革命的人們、高举十月革命紅旗的各个社会主义国家的人民是他們的最忠实的朋友；他們和社会主义国家人民的亲密团結，互相支援，必将加速、最后地埋葬帝国主义、殖民主义，加速他們取得民族解放胜利的进程。

偉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偉大的苏联，对中国人民永远是亲切的。我們把我国革命的胜利看作是偉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的継續。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中苏两国建立了牢不可破的兄弟同盟。十年来，我們在发展社会主义事业、維护世界和平、爭取人类进步事业的共同斗爭中，亲密地团結在一起，取得了重大的胜利。我国人民十分熟悉：我們在加强和巩固我們新生的国家的斗爭中、在进行社会主义建設中，我們得到了苏联人民的巨大支援，对此，我国人民是衷心銘感的。我們深信，在进一步发展我們共同事业：为爭取世界持久和平、发展社会主义——共产主义事业的斗爭中，我們的友誼必将与日俱增。

自偉大的十月社会主义革命胜利以来，这四十二年，以无数无可辯駁的事实向全人类証明了，由十月革命所开辟的人类走向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道路，是必然的历史趋势，是任何反动力量阻撓不了的。当前的国际局势更加显明：“敌人在一天天烂下去，我們在一天天好起来”，腐朽的資本主义旧世界一定要崩潰，人类的新时代肯定是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的新时代。

让我們高举十月革命的紅旗胜利前进！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关于联合国大会十四届会議通过所謂“西藏問題”的非法决議的声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关于联合国大会十四届会議通过所謂“西藏問題”的非法决議的声明

1959年10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就联合国大会討論并且通过所謂“西藏問題”的非法决議，发表声明如下：

最近联合国大会十四届会議非法討論了所謂“西藏問題”，并且通过了一項誣蔑中华人民共和国的决議。这是美国政府不顾苏联等許多国家和世界公正輿論的反对，又一次挾持联合国中的多数国家粗暴干涉中国內政、蓄意加剧国际紧张局势的罪恶行为。对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全中国人民感到极大的憤慨，并且表示强烈的抗議。

西藏是中国的領土。平定西藏反动分子的叛乱，和在西藏地区进行民主改革，完全是中国的內政，美国和其他任何国家或任何国际組織都无权过問。联合国宪章明文規定不得干涉在本质上屬于任何国家国內管轄的事項，联合国討論所謂“西藏問題”是根本違反联合国宪章的，联合国大会关于所謂“西藏問題”的决議是非法的、无效的。

借口尊重西藏人民的基本人权来进行这种干涉，更是一个絕大的諷刺。誰都知道，直到現在，还在残酷虐杀黑人的是美国統治阶級，不断摧残广大殖民地人民的人权的是以美国为首的帝国主义集团。他們有什么資格来談論基本人权？至于說到中国的西藏地区，那末，企图永远剝夺西藏絕大多数人民的人权的，正是力图保存西藏黑暗的、残酷的、野蛮的农奴制度的一小撮西藏叛乱分子。只有在平定了西藏上层反动分子的叛乱并且进行了民主改革以后，西藏人民才得到了基本人权和信仰宗教的眞正自由。联合国大会关于所謂“西藏問題”的决議，是不折不扣的顚倒是非和造謠誣蔑。

最近以来，由于以苏联为首的社会主义陣营和全世界爱好和平的国家和人民的共同努力，国际局势开始趋向和緩。美国不甘心它的实力政策和侵略政策的失敗，因此制造各种借口加剧冷战，力图把責任推到中国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身上。在联合国提出所謂“西藏問題”，正是美国蓄意制造国际紧张局势的一个步驟。誰都知道，西藏少数上层反动分子的叛乱早已平定，西藏地区的民主改革正在轰轰烈烈地进行，要在西藏恢复帝国主义和外国干涉主义者所支持的农奴主統治，是絕对不容許的，也是絕对办不到的。美国挾持联合国通过关于所謂“西藏問題”的决議，向全世界人民无可爭辯地証明了，蓄意制造紧张局势、力图阻撓国际局势和緩的，不是旁人，正是美国自己。

根据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則，联合国的首要責任应該是維护国际和平和安全，并且对促进国际友好合作作出貢献。不幸的是，联合国多次被美国利用为它的侵略和干涉政策服务。現在联合国又一次在美国及其追随者的操纵下，充当了干涉中国內政、制造国际紧张局

势的工具。这只能使联合国在中国人民和世界人民心目中的威信更加下降。同时，应該特别指出，同中国已經建交或者半建交的巴基斯坦、挪威、丹麦和瑞典、英国和荷兰，在表决所謂“西藏問題”列入議程或者通过决議的过程中，采取了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极不友好的行动。对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中国人民不能不表示深切的遺憾。

美国挾持联合国通过关于所謂“西藏問題”的非法决議，又一次証明了美帝国主义是中国人民最凶恶的敌人。十年以来，美帝国主义从来沒有停止过对中国的侵略和干涉。但是，正如同美国历次的侵略和干涉一样，这一次美国的阴謀也必然要遭到可耻的失敗。它既絕对影响不了包括西藏人民在內的中国各族人民团結一致向繁荣幸福大道的前进，也阻撓不了世界各国人民爭取继續和緩国际紧张局势的斗爭。

联合国干涉“西藏問題”是非法的

周鯁生

联合国大会第十四届会議，在美帝国主义指使和操纵之下，由爱尔兰和馬来亚出面提案，通过总务委員会，硬把所謂“西藏問題”列入大会議程，进行討論，并且不顾苏联和其他社会主义国家的坚决反对以及一些爱好和平的亚非国家的表示不贊成，公然于10月21日通过所謂“西藏問題”的决議。这是联合国的演台和表决机器又一次被美帝国主义利用来进行誣蔑中华人民共和国，干涉中国內政的阴謀。

美帝国主义的这次阴謀和联合国大会这場丑剧的出現，本来是早在人們意料中的事。自本年3月間西藏叛乱发生，达賴被劫持到印度以后，帝国主义分子和印度的扩張主义分子，一直在干涉西藏，大肆叫囂，极尽其对中国进行造謠和中伤的能事，并且发动国际宣傳，展开国际活动，至出現什么“支援西藏人民委員会”一类的反动的政治性的組織，公然要求把西藏問題提交联合国。特别是美帝国主义，由于它一直敌視新中国，蓄意在远东制造紧张局势，西藏事件正是它所要利用来兴風作浪的；而一向在它操纵下的联合国，就自然而然地又成为它利用以实現其阴謀的工具。作为世界組織的联合国大会这次又甘受美国操纵，居然就所謂“西藏問題”，根据爱尔兰、馬来亚的提案，通过一个完全誣蔑中国的决議，是不可宽恕的。

第十四届联合国大会通过所謂“西藏問題”的决議是根本非法的、无效的，我們对于那种决議是坚决反对的。联合国大会根本无权通过有关中国的任何决議。大会討論“西藏問題”和通过决議，是侵害中国的权利和尊严。

特别是因为西藏問題涉及中国的內政，而按照联合国宪章第2条第7款的規定，本宪章不得认为授权联合国干涉在本質上属于任何国家国內管轄的事項。这就否定了联合国自己干涉一国內政的权利，因而联合国通过大会或其他机关对任何国家的內政事情的干涉就都是破坏宪章，也就是非法的。就所謂“西藏問題”而言，誰也不能否认，西藏向来是中国的領土一部分，在中国中央政府統一領导下，实行民族区域自治；西藏发生叛乱，中国政府平定叛乱，进行民主改革，純然属于中国的內政問題；中国政府在这里行使主权；按照宪章第2条第7款，联合国根本无权

过問。如苏联代表庫兹涅佐夫在10月20日大会发言反对把这个問題列入議程时所强調，如果辯論“西藏問題”，这将“严重破坏了宪章，因为宪章禁止干涉任何国家的內政”。总之，把所謂“西藏問題”提出联合国大会討論和通过决議，在联合国为越权行为，构成对宪章的破坏，肯定也是对国际法的違反，因为不干涉內政是現代国际法的一个基本原則。因为如此，有些西方殖民主义的国家，如法国、比利时等作贼心虛，对于联合国可能討論它們的附屬地民族解放問題有很大的顾虑，也不得不伪善地认为討論內政性的“西藏問題”不符合宪章的規定而棄权，虽則它們基本上是同情爱尔兰、馬来亚的提案的。印度尼西亚政府第一部长兼代理外交部长朱安达10月16日在議会中說得很直截了当：“西藏問題純粹是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个內政問題，因此，我們不准备在联合国中討論这个問題”。

在联合国大会进行討論中，有一种謬論为美国代表洛奇10月20日发言所主張的是，联大把“西藏問題”列入議程和进行討論不构成宪章第2条第7款所指对內政的干涉，而且根据宪章第10条和第55条，大会充分有权通过决議；英国代表迪克逊21日发言也认为进行討論是正确的，不过他傾向于贊成以通过决議以外的形式表示大会的意見。他們的邏輯好像是认为大会討論所謂“西藏問題”以至通过决議都不算違反联合国宪章，因为宪章第10条規定，大会得討論本宪章范圍內之任何問題或事項，并得提出各項問題或事項之建議；而第55条規定，联合国应促进全体人类之人权及基本自由之普遍尊重与遵守，不分种族、性别、語言或宗教。质言之，即按照美帝国主义者的說法，联合国宪章尽管有第2条第7款否定干涉任何国家的內政，但是大会仅仅討論和通过决議，則并不构成干涉，因为大会根据第10条有权討論任何属于宪章范圍內的問題和事項，而促进人类的人权及基本自由的尊重又是第55条所規定的事項。必須指出，这种說法是再荒謬不过的了。首先，这只是代表一种形式主义的机械式的对干涉的认識，即认为干涉必須是出以暴力或威胁的措施；而这种认識是完全不符合現代国际关系的实际情况的。現代国际关系上特别是帝国主义者对他国进行的干涉具有多种多样的方式，而施加政治的压力就是其中一种很严重的干涉方式。在联合国大会这一国际組織的会議上对一国的內政問題进行討論，通过决議，显然是在企图施加重大的政治压力，还能說不是干涉嗎？其次，这种看法也根本不符合联合国宪章的精神。宪章第2条第7款禁止干涉內政，开宗明义地列在联合国組織的原則条款，同第2条第1款所强調的主权平等原則是相关連的。这意味着不干涉內政是联合国宪章的基本原則，必須严格遵守，而不是可以容許用后面其他条款来抵消或削弱的；并且，对于必要的例外，也已經就在第2条第7款下特別作了規定（即：“但此項原則不妨碍第7章內执行办法之适用”）。因此，用宪章第10条和第55条来对抗第2条第7款显然是对宪章的歪曲的解釋，在法理上是站不住脚的。第三，按照联合国宪章第10条的規定，大会的职权是討論問題和事項，通过建議；而采取具体措施，特别是执行措施，則是安理会的权限。如果說討論和通过决議都不构成干涉，那末，就大会来說，根本說不上有什么干涉之事，然而这是同事实不符合的。在实踐上，許多重要国际性問題提出大会討論，而西方国家认为联合国干涉。例如往年南非印度間关于南非对印度人种族歧視的問題在提出联合国大会的时候，南非政府就认为那是对南非內政的干涉，虽則那項問題实质上已經超出国內管轄事件的范圍。由此可見，联合国大会討論所謂“西藏問題”并且通过决議，肯定是构成对中国內政的干涉，因而違反宪章第2条第7款。就是如英国代表所

主張，大会只进行討論，表示意見，而不采取通过决議的形式，也还是干涉；尽管有的英国法学家认为大会討論和建議不构成第2条第7款所指的干涉，那种看法，也是沒有法律的根据的。

联合国大会根据爱尔兰、馬来亚的提案而通过的决議的內容，又是完全歪曲事实的，是对中国的誹謗。这个决議說是“西藏人民的基本人权和自由已被强行剝夺”，要求“尊重西藏人民的基本人权和他們的独特的文化和宗教生活”。試問誰强行剝夺了西藏人民的基本人权和自由，是新中国的中央政府呢？还是西藏地方的少数上层剝削阶級呢？如本年5月6日我国的人民日报所載“西藏的革命和尼赫魯的哲学”一文所指出，“西藏社会是一个領主庄园制的农奴社会。在西藏，主要的生产資料——全部土地和絕大部分牲畜，都屬于三种領主，也就是农奴主，即官家(封建政府)、寺院和貴族。这三种农奴主只占西藏一百二十万人口中的百分之五左右，即六万人左右。所有的农民都沒有自己的土地，大部分牧民都沒有自己的牲畜，只能为农奴主劳动。”人們不难想到，在这样一种社会經济制度之下，原来西藏的广大人民能够有什么基本人权和自由！事实是，西藏社会长期处于极端落后的状态，絕大多数人民受尽了各种农奴主的压制、剝削、奴役和残酷待遇。1951年西藏和平解放，西藏地方人民才开始有了光明的前途。我們的中央政府照顾西藏的民族特殊情况，特别設立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員会，准备逐步实施民主改革，改变西藏社会的落后状态，消灭农奴主剝削制度，也就是为西藏地方的广大人民爭取基本人权和自由。而拼命反对和阻撓改革，发动叛乱的，正是那些一向剝夺西藏人民的基本人权和自由、而至今犹想保持封建特权，不願意他們有人权自由的各种农奴主，即西藏上层反动分子。自西藏叛乱迅速地被打平后，西藏自治区筹备委員会在中央領导之下，着着进行民主改革，西藏地方已开始具有新面貌，而联合国大会还通过什么决議，对中国要求尊重西藏人民的基本人权和自由，那岂不是无的放矢？

其实那些在大会投票通过所謂“西藏問題”的提案的国家，实际并不是为西藏地方的广大人民要求人权自由，而实在是为西藏少数的大农奴主爭回特权地位，而把广大人民拋回被压迫、剝削、奴役和虐待的农奴悲慘境地。这岂不是要把一个正向光明道路前进的社会又拉回黑暗世界嗎？基本人权和自由本来应当是一切和平进步人类爭取普遍实現的东西，可是帝国主义者到处把人权当做他們的专卖品，其实他們是最不尊重人权的，对殖民地附屬地不待說，就是在他們的本国，如美国对一两千万的黑人的歧視和虐待，才眞正是不顾人权。他們只是利用人权作为幌子，来对抗或削減其它国家的主权，干涉他国內政。至于西藏的文化和宗教，在我們的宪法中本来就有充分保障。宪法規定照顾民族文化的特点，并且規定帮助少数民族发展文化的建設事业。宪法保証公民宗教信仰的自由，事实上中央政府从不干涉西藏人民的宗教生活，我們所要改革的是以寺院作为农奴主的特权和剝削制度。联合国大会的决議要求尊重所謂西藏独特的宗教生活，实际就是要我們回复西藏寺院农奴主的野蛮的非宗教的特权制度。这种要求眞是太荒唐了。

关于所謂“西藏問題”，作为爱尔兰、馬来亚提案的根据，公然提到联合国大会的材料，說是有“达賴喇嘛的声明”和所謂国际法学家委員会的一个題为“西藏問題与法治”的报告。而这两項材料，作为法律的証据，是完全沒有价值的。就达賴的声明而言，美国代表洛奇在大会发言中提到达賴4月18日在提斯浦尔和6月20日在穆索里对記者的談話以及8月30日和9月9日的声明等。其实达賴就是被西藏上层叛乱分子劫持到国外

的，这种被劫持的状况始終沒有改变，而且变本加厉，因之，所謂达賴声明根本不足置信。甚至他的声明的內容可以馬上被事实所否定。例如他在穆索里8月1日回答緬甸記者的話，竟說班禪“不是一个自由人”（新华社仰光6日电），而恰恰最近班禪到了北京；如罗馬尼亚代表在总务委員会发言（10月9日）所指出，“这件事証明了爱尔兰和馬来亚提出它們的議程所根据的达賴喇嘛的报告的准确性。”至于說到所謂国际法学家委員会的报告，那是太滑稽了。然而帝国主义者却用这一特别制造的报告作法宝，来对中国进行恶毒誣蔑。美国代表洛奇在大会发言（10月20日）特別强調，“沒有任何理由怀疑达賴喇嘛所說的任何一件事情。但是这个悲剧还有其他的見証人。其中著名的是国际法学家委員会。”美国代表竟把所謂国际法学家委員会說成为西藏問題的“見証人”，不是太离奇嗎？如所周知，这个所謂法学家委員会，一向被看做美英帝国主义为反对社会主义国家和制造国际紧張局势而設的一个御用法学机关。曾經在匈牙利事件后为帝国主义者大卖气力，也发表了一个报告。这次为了帮助帝国主义干涉西藏，該委員会就提出了題为“西藏問題与法治”的报告，其实委員会的所謂报告只是委托一个印度律师作成的，他連进行調查的方法和程序如何也不明白。看了該报告的內容，人們就知道报告所根据的材料完全是歪曲事实的，誣蔑性的，因而論断是荒謬的，毫无根据的。例如西藏叛乱和达賴出走的說法，全是根据一个参加叛乱，劫持达賴的反动分子的陈述写成的。关于所謂灭絕种族的說法更是荒謬絕倫。报告牵强附会地引用1948年所謂防止及懲治危害种族罪公約，而說中国違犯了其中的（甲）款（杀害团体之分子）和（戊）款（勒令某一团体之儿童轉至另一团体）。这种指控完全出于誣蔑，并沒有正确的事实来証明。甚至把送西藏青年到北京入学校，說成为“强迫男女青年前往中国，使其丧失民族本性”，而构成危害种族的一个例証，那也眞是太荒謬，不值得一駁的了。国际法学家委員会这个报告，如国际民主法协执行局（10月4日—6日）的决議所指斥，是“歪曲法律和事实，以致使用法律术語来为殘暴的奴隶制度和农奴制度进行辯护达到了荒謬絕倫的地步”，这如何能作为提案的根据？

大家都能回忆，匈牙利事件发生后，帝国主义者曾經一次策动联合国干涉，而結果絲毫沒能动搖匈牙利的合法政府，徒然使联合国自身的威信受到損失。这次对于西藏問題，美帝国主义又挾持联合国演一套丑剧，肯定必然遭到同样可耻的失敗而使得联合国这一組織更加威信扫地。美帝国主义也应該知道联合国非法干涉西藏問題不会有結果，而为了继續冷战，阻撓国际紧張局势的緩和，它也就再一次利用联合国作为干涉中国內政、毒化国际气氛的工具。

但是，如我国政府（10月23日）发表的“关于联合国大会十四屆会議通过所謂‘西藏問題’的非法决議的声明”所說，这一次美帝国主义的阴謀，“既絕对影响不了包括西藏人民在內的中国各族人民团結一致向繁荣幸福大道的前进，也阻撓不了世界各国人民爭取继續和緩国际紧張局势的斗爭”。

反对美国借口維护人权和自由来干涉我国內政

傅　鑄

在美帝国主义一手策划和操纵之下，第十四届联合国大会竟不顾苏联等許多国家和世界公正輿論的反对，不顾联合国宪章禁止干涉各国內政的明确規定，公然通过了所謂"西藏問題"的非法決議。这是美国导演的一幕彻头彻尾的"冷战"丑剧，是美国蹂躪联合国宪章的又一次可耻的記录，是美国又一次利用联合国組織粗暴地干涉中国內政、毒化国际紧张局势的罪恶行为。

西藏是中国神圣領土的一部分，中国人民对西藏的一小撮叛乱分子进行鎮压，在西藏地区进行民主改革，純屬中国內政，美国和其他任何外国或任何国际組織都无权过問。联合国宪章第2条第7款明文规定：不得认为授权联合国干涉在本质上屬于任何国家国內管轄之事件。因此，联合国討論所謂"西藏問題"和它所作出的决議是非法的、无效的。今年10月4—6日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执行局会議关于中国西藏地方問題的决議，严厉譴責帝国主义干涉中国內政的行为，并且指出："任何干涉中华人民共和国內政的企图为違反国际法的行为，并且认为那些主張維持这样的制度的法律工作者是在用他們的法律知識来服务于非法状态并且試图为非法干涉中国內政制造'法律'根据"。

美帝国主义以所謂尊重西藏人民的"基本人权"和"自由"等借口，完全是无耻的誣蔑和捏造。

众所周知，西藏过去乃是一个极端落后的、野蛮殘酷的农奴社会，对广大的西藏劳动人民来讲，根本談不到什么基本人权和自由，他們只有在农奴主土地上被迫劳动的自由；他們只有被农奴主殘酷剝削的自由；他們只有被农奴主鞭打、剜眼、割鼻等各种駭人听聞的殘杀的自由。因此，对这样一个反动落后的农奴制的社会进行改革，对一小撮叛乱分子进行鎮压，从而使广大西藏劳动人民出于水火，这正是維护西藏人民眞正的人权，使他們享有眞正的自由。至于美帝国主义及其僕从們所謂"关心"西藏人民的"人权"和"自由"，却完全与此相反。他們关心的乃是西藏少数上层反动分子的人权，企图恢复和保持他們剝削、奴役、殘杀广大西藏劳动人民的自由。关于这点，美国統治者也并不否认，美国助理国务卿威尔科克斯10月18日公开宣称美国希望联合国的討論有助于使西藏"保持他們的生活方式的努力""继續下去"。美国駐联合国代表洛奇10月20日在联大会議上更露骨地公开表示，美国政府"全心全意地"支持西藏叛乱集团，支持西藏的农奴主。这些都最清楚不过地說明了美帝国主义所高唱的"人权"、"自由"究竟是怎么回事。

对于把自己打扮成为尊重人权和自由的"善士們"，人們有理由要問，当西藏广大劳动人民被一小撮叛乱分子殘杀、拷打的时候，你們为何連一声气也沒有吭？而唯有当西藏人民在中国共产党領导下，起来平息叛乱，进行民主改革，让广大西藏人民眞正享有了基本人权和自由的时候，唯有当广大西藏人民开始走上了繁荣幸福道路的时候，你們却抬出"人权"、"自由"招牌来呢？你們企图借

"人权"、"自由"为幌子来干涉我国內政，掀起反华运动，恶化国际气氛，制造新的紧张局势的居心难道不是昭然若揭吗？

其实，人权和自由只有在帝国主义国家里才眞正成为一个严重的問題。帝国主义国家为了維护壟断資本家的利益，为了最大限度的利潤，使劳动人民受尽其压榨和剝削，不可能有什么人权和自由，这些国家的法律，也只是为一小撮壟断資本家利益服务，广大劳动人民的人权和自由根本沒有任何保障。例如，美国公民权利法案通过已有八十四年历史了，但罗森堡夫妇无辜被处死，对他們人权自由的保障在那里呢？美国共产党及主張和平反对战爭的美国进步人士經常受到无端的迫害、逮捕、监禁，他們的人权、自由是根本得不到保障的。特別应該指出的是，美国至今仍实行着种族隔离制度，在旅館、戏院等公共場所里，白人与黑人都得分开，一切白人区的电灯、自来水和煤气都不准黑人使用。不仅如此，美国統治者根据所謂"有色人种在精神上和肉体上都比白种人低劣"的謬論，白人可以无故杀害黑人，例如，1958年8月27日亚拉巴馬州蒙哥馬利城的十七岁黑人青年福斯特被警察平白打死，据說是他曾在电話里"污辱"了一个白人妇女。仅据"美国公誼服务会"等三个組織的联合报告，从1955年1月1日到1959年1月1日，美国南部发生的杀人、毆打、爆炸和聚众襲击的种族迫害事件就有三百五十起之多。这些都是有根有据的事实，如果美帝国主义眞正关心人权的話，那么对上述的那些事实应作如何解釋呢？美国公民——黑人的基本人权和自由为何沒有得到保障呢？恬不知耻地借口尊重西藏人民基本人权和自由来进行干涉，眞是一个絕大的諷刺！

在国际事务上，借口"人权"、"自由"来进行干涉他国內政、誣蔑社会主义国家亦是美帝国主义的慣技。单在联合国范圍內，这类事情已有不少。1948年美国等向联合国所提出的匈牙利对进行叛国活动的明曾蒂紅衣主教和保加利亚对进行叛国活动的教士的审訊，說是"破坏宗教自由，侵犯人权和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的提案便是一例。1953年由美国向第八届联大提出的所謂苏联存在着"强迫劳动和侵犯人权"的提案也是一例。1954年我国公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改造条例，美国指使国际自由工会联合会向第九届联大提出了一个文件，誣蔑我国实行"强迫劳动"又是一例。事实上，上述提案全系用凭空捏造来进行誹謗。社会主义国家一貫为維护人权进行不懈的斗爭，苏联在制定联合国宪章过程中所作出的偉大貢献以及历次在联大討論違反人权問題所持的立場，都足以說明社会主义国家对人权問題的态度。因此，美帝国主义的那些誣蔑不攻自破，早被事实所粉碎。但从这些事例中却正好証明美帝国主义是慣于打着"人权"、"自由"的幌子，而来达到其不可告人的目的。

借口尊重西藏人民的基本人权来进行这种干涉，只能証明了美帝国主义"賊喊捉賊"的伎俩而已，只能証明了美帝国主义是中国人民最凶恶的敌人，只能更加激起中国人民反对美帝国主义侵略和干涉的义憤。像以前一样，这一次美国所制造的阴謀也必然要遭到可耻的失敗。它既絕对影响不了包括西藏人民在内的中国各族人民团結一致向繁荣幸福大道的前进，也阻撓不了世界各国人民爭取继續和緩国际紧张局势的斗爭。

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执行局会議

（1959年10月4日—6日于北京）

关于中国西藏地方問題的决議

执行局

考慮到西藏許多世紀以来一直是中国領土的不可分割的組成部分，这个事实从未被任何国家的政府所否认；

考慮到某些时候由于外国的侵略性的和非法的行为，中国在行使主权方面受到一定的阻害，而这种行为决不能造成合法局面，因为非法行为是不能造成合法局面的（EX INIURIA IUX NON ORITUR）；

考慮到由于历史环境，中国西藏地方仍然极端落后，保持了殘酷的农奴制度，在这种制度下，人的权利和自由完全被蔑視，广大农奴群众被剝夺了一切政治、經济、文化和社会的权利；

考慮到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所进行的民主改革的实現将会提高中国西藏地方人民的生活程度和文化水平，促进西藏民族的发展和繁荣，这种政策是符合于现代国际法的要求的；

注意到有些别有用心的法律工作者（如設在日内瓦的国际法学家委員会）竟不顾这些众所周知的事实，指責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无視国际法，破坏基本权利和自由，甚至犯了灭絕种族罪；这是歪曲法律和事实，以致使用法律术語来为殘暴的奴隶制度和农奴制度进行辯护达到了荒謬絕倫的地步，这些做法是与他們法律工作者的称号不相称的；

认为任何在"法律"的幌子下保护殘酷的奴隶制度和农奴制度的企图乃是一种野蛮的行为；

譴責任何干涉中华人民共和国内政的企图为違反国际法的行为，并且认为那些主張維持这样的制度的法律工作者是在用他們的法律知識来服务于非法状态并且試图为非法干涉中国内政制造"法律"根据。

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通报

布魯塞尔 1959年9月2日

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主席和总书記曾致电9月1日至5日在貝魯特举行的阿拉伯律师大会，电文如下：

"值此大会召开之际，我們向你們致以最良好的祝願。我們获悉几位阿拉伯联合共和国法律工作者被非法监禁、隔离并受折磨，为此表示深切不安。如果你們能获得这方面情况，并且运用我們共同的原則，即尊重民主自由并且为爭取被帝国主义所征服的各国人民的独立，保持一致行动，而进行过問，我們将十分感激。"

总书記：乔尔·諾尔曼　　主席：丹·諾·普里特

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在北京举行执行局会議

本刊記者

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应中国政治法律学会的邀請，于今年九月派遣代表团来我国参加建国十周年庆祝典礼，同时它在北京召开了执行局会議。会議于十月四日至六日举行，由国际民主法协主席丹·諾·普里特主持。

出席会議的代表包括以普里特为首的执行局絕大多数成員以及若干国家的法律工作者代表，他們是：国际民主法协主席普里特，国际民主法协副主席、苏联全苏法律研究所科学委員会委員庫德利雅夫采夫，国际民主法协副主席、中国政治法律学会副会长沈鈞儒，国际民主法协副主席、日本和平委員会理事长平野义太郎，国际民主法协副主席、巴西法律工作者协会会长费埃洛；国际民主法协总书記諾尔曼；国际民主法协书記处书記：匈牙利法律工作者协会总书記貝尼德克，布拉格大学法学教授比斯特里斯基；苏联代表、全苏法律研究所所长戈尔謝宁，中国代表、中国政治法律学会副会长吳德峰、張志让和书記处书記姚仲明，波兰代表、波兰法律工作者协会主席馬祖尔，印度代表、全印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委員拉蒂菲；英国律师盖斯特，国际民主法协财务长德岡，以及国际民主法协执行书記爱露西夫人。

沈鈞儒在会上致开幕詞，对国际民主法协代表团来我国参加国庆盛典并在北京举行国际民主法协执行局会議，表示热烈的欢迎；对国际民主法协自成立以来在法律为和平服务、保卫基本人权、反对帝国主义和殖民主义的正义斗爭中所作出的有价值的貢献，表示贊揚；并且表示深信："法律为和平服务"这一庄严的事业将获得更加光輝的发展，而国际民主法协也将会日益壮大。

在会議过程中，代表們分成四个小組，就当前世界各地发生的重大事件，从法律方面广泛地交換了意見，进行了热烈的討論。会議通过了"关于殖民主义的决議"，"关于公民自由受到威胁的宣言"，"关于老撾的决議"，"关于中国西藏地方問題的决議"，"关于裁軍的决議"，"关于曼諾利斯·格列索斯的决議"，"关于赫卢的决議"，"关于赫魯晓夫、艾森豪威尔会談的声明"，"关于日本的决議"。

"关于殖民主义的决議"指出，殖民主义是一个必須迅速根除的时代的禍害。决議說："今日，在亚洲、非洲和拉丁美洲，更多的人了解到殖民主义的不公道，和开展民族独立斗爭的正义性，但是殖民国家力图用它們的經济、軍事和政治武器，不仅維持而且发展殖民制度。它們这样做，严重地損害了各国人民享有独立的民族生活的权利，并且对促进世界和平和合作造成障碍。"决議号召进步的法律工作者在需要进行上述斗爭的任何地方，特别是在殖民主义者本国，把法律工作者組織起来，为結束殖民主义的压迫而斗爭。

"关于公民自由受到威胁的宣言"认为，侵犯公民自由是反动派的軍火庫中的第一件武器，常被用来为侵略开路并且危害和平。宣言分析了在某些国家內侵犯公民自由，特

别是侵犯言論、集会、結社和人身自由的日趋严重的情况，列举了有些国家侵犯公民自由的事例，其中包括美国对工会会員、共产党人和共产党进行直接的攻击以及对黑人的歧視，西德政府对德国和平理事会等民主和进步团体进行攻击并且继續取締共产党。宣言要求全世界法律工作者注視这种継續存在的严重局势，并且請他們合作起来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以保护和重申那些符合于現代国际法准則的个人权利和集体权利。

会議就当前的老撾問題作出了决議，在"关于老撾的决議"中执行局表示对老撾的局势十分关切。决議强調指出，根据日內瓦协議和国际法原則，联合国討論老撾問題本身以及設立調查委員会是違反国际法和联合国宪章的。决議說："国际民主法律工作者协会执行局要求联合国秘书长采取必要步驟撤回联合国調查委員会，同时并要求1954年日內瓦会議的参加国和老撾混合委員会和国际监察监督委員会的成員立即按照日內瓦协議的規定处理老撾問題，以便恢复老撾的和平和消除現存的紧張局势；要求立即从老撾撤出全部美国軍事人員，停止供应軍备彈药并撤出全部儲存，以及撤除和放棄所有的新的軍事基地；呼吁老撾王国政府立即釋放所有因政治見解或活动而被捕的老撾爱国战綫运动的人士。"

"关于裁軍的决議"表示"衷心欢迎与支持一切关于裁軍的建議，特别是赫魯晓夫向联合国提出的苏联关于彻底裁軍的新建議，这个建議包括取消国外的軍事基地，并把立即停止原子武器試驗作为第一步，这个步驟会保証世界上的持久和平，并且将在人类历史上展开一个新的时期"。

执行局会議对世界各国人民共同关心的希腊民族英雄格列索斯案件和黎巴嫩人民战士赫卢的命运表示关切，并分别通过了决議。"关于曼諾利斯·格列索斯的决議"指出："希腊軍事法庭显然缺乏証据証实对他們指控的間諜罪，并且違背了对待被告应該公平和正义的一切原則，企图威胁反对派和鎮压希腊的言論自由。"决議还說："执行局宣告必須撤銷对格列索斯和其他共同被告所作的不公正的判决，它促請世界各地的法律工作者继續努力争取使他們获得釋放"。"关于赫卢的决議"要求阿联当局彻底調查大馬士革警察局和其他方面的行动，并且立即釋放赫卢。

"关于赫魯晓夫、艾森豪威尔会談的声明"对苏美两国政府首脑的会見表示热烈的欢迎。声明认为，会談及其結果对消除冷战和恢复关于禁止在国际关系中以武力威胁或使用武力的国际法，起了积极的作用。声明还认为，由于会談而出現的局势的緩和，也为世界各国的各界人士更广泛的接触以及在他們之間进行更多的經济交流和文化交流打开了門戶。

"关于日本的决議"对日本人民，包括日本法律界在內，反对日美"安全条約"和反对在日本設立軍事基地而进行的英勇斗争，表示欢迎和支持。决議指出，美国为进一步奴役日本人民，勾結日本政府修改日美"安全条約"的企图，是危害日本人民的生存，并且将使他們陷入更大的災难中去，包括战爭的可能性在內，并且将进一步危害亚洲和世界的和平。决議还强烈譴責正在策划制訂中的刑事法規，这个法規用死刑来威胁为反对把冲绳島作为美国軍事基地和爭取把这片領土重归日本而进行斗爭的冲绳島人民。

执行局会議还討論了有关国际民主法协本身的工作問題，通过了"关于（'現代法律評論'）杂志的决議"（"現代法律評論"是国际民主法协的机关刊物），并且决定国际民主法协第七届大会将于1960年在保加利亚的索非亚举行。

（1959年11月15日）

中国政治法律学会的声明

——抗議老撾当局非法迫害老撾爱国战綫党領导人——

(1959年10月28日)

中国政治法律学会和中国全体法律工作者对于老撾薩納尼空政府非法逮捕老撾爱国战綫党領袖苏发努馮亲王和其他七位領导人，并捏造罪名准备进行非法的审訊，企图对他們施行种种殘酷的迫害，表示深为憤慨。

薩納尼空政府逮捕和审訊苏发努馮亲王及爱国战綫党的其他領导人的行为，完全是非法的。这是薩納尼空集团执行美帝国主义旨意，疯狂地迫害老撾爱国民主力量、彻底破坏日內瓦协議和万象协議的新罪行，企图进一步使老撾淪为美帝国主义的附庸国地位。日內瓦协議和万象协議是維护老撾和平、統一、独立、民主和中立的法律基础。日內瓦协議和万象协議都曾在有关文件和条款中多次明文規定：老撾政府应当采取措施保証全体公民参加国家的共同生活，禁止对寮国战斗部队和前抗战人員采取报复和歧視。万象协議中最后联合公报、几次联合声明和双方政治代表团协議第一节都明白地确认老撾爱国战綫党的合法地位与权利，并規定在老撾成立有寮国战斗部队代表参加的联合政府。老撾杰出的民族領袖苏发努馮亲王和爱国战綫党历来是反对帝国主义，爭取民族独立、人民民主和維护老撾的統一与和平中立的，因此他們得到老撾人民热烈拥护和眞誠的爱戴与信任。根据以上各种規定和人民的意志，于1958年5月4日老撾举行的补充选举中，苏发努馮亲王和这次被逮捕的爱国战綫党的几位其他領导者，一道当选为老撾的国会議員。薩納尼空集团甘心作美帝国主义的僕从，不惜抛棄老撾的独立民主，破坏老撾的和平、統一与中立，竟公然違反人民的意志、背叛民族的利益，非法逮捕苏发努馮亲王和爱国战綫党的七位領导人，并企图以莫須有的罪名送交法庭施行迫害，这是极粗暴地破坏有关国家应当共同遵守的日內瓦协議和老撾一切人都应共同遵守的万象协議的行为，因而是极端非法的；并且野蛮地踐踏了民主自由原則，蹂躏基本人权和侵犯了作为国会議員的合法政治权利与尊严。对于薩納尼空集团所犯的这种罪行，万象协議是明文制止和規定了应有的制裁的。双方政治代表团协議第六条規定：对于寮国战斗部队和前抗战人員采取歧視和报复的行为，无論是誣蔑、逮捕或其他違反协議的行为，将作为“分裂国家、破坏祖国統一、侵犯民主自由和人民的公民权利而加以通緝”，并規定：“如果上述行为侵犯人身和生命，罪犯将依王国現行刑法判决。”由此可見，应当受到审判和法律制裁的，正是薩納尼空集团和它的主使者——美帝国主义侵略集团。

美帝国主义指使薩納尼空集团非法地迫害苏发努馮亲王和爱国战綫党的其他領导人，其目的是将老撾納入美帝国主义的軍事集团，实行其在远东进行战爭侵略的政策，这不仅破坏了印度支那的和平，而且严重地威胁了远东和亚洲各国人民的和平与安全。

中国政治法律学会和中国全体法律工作者为了維护日內瓦协議得到遵守和貫彻执行，为了保卫和平、申張正义、捍卫人权，严正地譴責美帝国主义破坏日內瓦协議及其非法地利用联合国名义放肆地干涉老撾內政

的侵略行为，并抗議薩納尼空集团迫害爱国民主力量的非法行为，要求立即釋放苏发努馮亲王和爱国战綫党其他七位領导人，恢复他們的自由，撤銷对他們将进行非法审判的决定，以在日內瓦协議和万象协議的基础上通过和平协商来解决老撾目前的問題。中国政治法律学会和中国全体法律工作者向世界上的一切正直的法律工作者呼吁，共同采取一切可能的有效的方式，堅决制止美帝国主义及薩納尼空集团破坏和平、蹂躪基本人权、向民主自由猖狂进攻的罪行，并使无辜的爱国者不受非法的迫害。

老撾紧張局势是美、薩集团一手造成的

孙承谷

近几个月来，老撾的培·薩納尼空政府在美帝国主义指使下公然宣布廢棄1954年的日內瓦协議，重新挑起了內战，最近更宣布对苏发努馮亲王等老撾爱国战綫党領袖进行非法“审判”，企图借此进一步迫害老撾爱国力量，并堵塞恢复和平的道路。与此同时，美帝国主义又盗用了联合国的旗帜，加紧对老撾进行干涉，阴謀彻底撕毁日內瓦协議，扩大老撾的战火。因而老撾的局势正日趋紧張和恶化。它已經构成了对亚洲和世界和平与安全的严重威胁。

1954年7月达成的日內瓦协議是老撾以至整个印度支那和平与安全的基础，是老撾和印度支那各国独立和主权的国际保証。日內瓦协議結束了印度支那战争，恢复了和平，进一步緩和了亚洲和世界的紧張局势。日內瓦协議中的“日內瓦会議最后宣言”“关于在老撾停止敌对行动的协定”以及老撾王国政府在会議期間所作的两項声明，不仅为在老撾停止敌对行动和恢复和平作出了决定，并且明确規定老撾走上独立、統一与和平中立道路的具体措施。根据日內瓦协議，老撾政府承担义务严守和平中立，不得参加侵略性的軍事同盟；不容許在老撾建立新的軍事基地，不容許老撾領土被利用来为恢复敌对行动和侵略政策服务；在停战后老撾不得运入外国軍队、軍事人員及武器彈药；老撾全体公民得参加全国共同生活，禁止对前抗战人員报复和歧視，并保障其民主自由。日內瓦会議最后宣言还庄严宣布会議参加国負有义务不干涉老撾內政；并决定設立国际委員会負責监察和监督日內瓦协議在老撾的实施。在日內瓦协議生效后，老撾的爱国民主力量經过长期不懈的努力，終于冲破了受美帝国主义唆使的反动势力的阻撓和破坏，实現了停战。寮国战斗部队和以梭发那·富馬为首的老撾王国政府先后于1956年8月至1957年11月在万象达成一系列的协議。在这些协議中，双方按照日內瓦协議的規定和精神宣布老撾人民享有一切民主自由权利；保証不对寮国战斗部队和抗战人員歧視和报复；老撾爱国战綫党等寮国战斗部队方面的政治組織享有合法地位；在丰沙里和桑怒两省的战斗部队参加王国政府后，組織有寮国战斗部队代表参加的联合政府；增加国会議席并举行有寮團战斗部队和前抗战人員参加的补充选举等等。双方还在协議中表示希望国际委員会继續給予全力帮助，直到根据日內瓦会議的精神使这一切問題都得到解决的时候为止。1957年11月19日，根据万象协議成立了有寮国战斗部队人員参加的联合政府。尽管在彻底实施日內瓦协議和万象协議方面还有待

于继續努力，然而老撾終究初步实現了和平和統一。由此可見，日內瓦协議在尊重老撾独立和統一、保障其和平中立地位的基础上对老撾問題所作的规定，是完全符合老撾民族利益的。它是解决老撾問題和維护印度支那和平的唯一法律基础。而老撾双方签訂的万象协議則使日內瓦协議中的某些規定更具体化，并且对这些規定作了重要的补充。它构成为老撾貫徹执行日內瓦协議的不可分割的組成部分。如果老撾王国政府能够忠实地保証这些协議的完全实施，那末老撾的民族独立必将日益巩固，全国人民就能团結一致，在和平和稳定的环境中来建設自己的国家。同时，也有利于維护整个印度支那以及亚洲的持久和平。

但是，在实現老撾的和平統一和执行日內瓦协議問題上从来就存在着两条道路的斗爭：一方面是老撾的爱国力量以及世界上爱好和平的力量为实施日內瓦协議而坚持不懈地展开斗爭，另一方面便是美帝国主义和在它扶持下的老撾亲美右派势力对于日內瓦协議的蓄意違反和破坏。在美帝国主义的战爭計划中，老撾是进攻越南民主共和国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跳板，是亚洲的反共堡垒之一。它当然不願意老撾走上独立統一与和平中立的道路。早在1950年，美帝国主义就打算插手干涉印度支那的民族独立运动。1954年日內瓦会議期間，它又曾竭力阻撓会議达成协議。美国拒絕参加日內瓦会議最后宣言就是它居心不良的鉄証。尽管它当时为掩人耳目不得不假意发表单方面的声明，表示美国政府不用威胁或武力去妨害协議的实施，而事实上美帝国主义一直对老撾进行着穷凶极恶的政治干涉和軍事干涉。日內瓦会議甫結束，美国就拼凑了侵略性的东南亚条約組織，并公然将老撾的領土規定为这个条約組織的"适用地区"。几年来，美帝国主义力图把老撾拖入这个臭名昭彰的軍事侵略集团，这是人所共知的事实。美国还把大批軍事物資和軍事人員运进老撾，以控制老撾的軍队和軍事基地，并且不断对主張老撾和平統一的富馬內閣施加压力，使富馬政府同寮国战斗部队的和平談判先后七次陷于中断。1957年11月，有寮国战斗部队代表参加的联合政府成立后，美国更視之为眼中釘，它竭力制造老撾經济的困难，同时糾集老撾的亲美右派势力进行反扑，終于在1958年7月迫使富馬內閣辞职、而代之以亲美卖国的培·薩納尼空政府。薩納尼空集团上台后立即将老撾爱国战綫党代表排斥出內閣，組成了清一色的亲美卖国政府。薩納尼空政府对內剝夺人民的民主自由权利，并对老撾爱国力量进行残酷的报复和鎮压，对外抛棄和平中立政策，和美帝国主义及其走狗吳庭艳、蔣介石等勾結，力图把老撾納入美国在东南亚的侵略体系。它一方面不断对越南民主共和国进行軍事挑衅，制造边境事件，而却大肆宣揚，反誣越南民主共和国"侵略"老撾；另一方面，薩納尼空首相亲自出馬，于今年2月11日声明不再受日內瓦协議的"約束"，其目的即在于为完全投靠美帝国主义、加入东南亚軍事侵略集团扫清道路。美国国务院在薩納尼空发表声明的第二天就兴高采烈地加以支持；并公然认为从此美国可以"自由地"在老撾設立軍事使团；也将使老撾可以"自由地参加东南亚条約組織"。这就清楚地表明了問題的眞相。

薩納尼空在声明片面廢棄日內瓦协議时根本找不到什么像样的"理由"。所謂老撾"已經完成了履行日內瓦协議的責任"，老撾"是一个独立和有主权的国家"的說法是根本站不住脚的。事实上，薩納尼空集团执政以来对前寮国战斗部队人員和老撾爱国民主人士的野蛮迫害的行为，就完全違反日內瓦会議最后宣言第9条"不得对战时曾以任何方式与对方合作的人員或其家屬加以个别或集体的报复"的規定，以及老撾王国政府在日內瓦会議的声明中所作的保証，即"决心采取有效

措施，俾使全体公民不受任何歧視地团結在全国共同生活中，并保証他們享受王国宪法所規定的权利和自由”。薩納尼空政府接受美国的大量軍事“援助”和新武器，接納美国的大批軍事人員，允許美国在老撾境內修筑战略公路和飞机場以及建立軍事基地等等，更是明白地同日內瓦协議的規定背道而馳。有那一点能說明老撾“已經完成了履行日內瓦协議的責任”呢？至于說老撾是一个独立的主权国家，这就可以成为不履行协議的“理由”了嗎？薩納尼空政权唯美国之命是从，已經使老撾的独立和主权受到严重的損害；更何况过去几年的历史已經証明，正是由于日內瓦协議才使老撾的独立和主权有了保障。因而，背棄日內瓦协議只能使老撾掉入美帝国主义所布置的陷阱，重新遭到被奴役的命运。

为了摆脱国际协議的約束，重新发动內战，薩納尼空政府在宣布廢棄日內瓦协議的同时又表示反对国际委員会在老撾活动。“理由”是“不让任何国家干涉自己的內政”。这也是毫无根据的欺人之談。国际委員会是根据日內瓦协議的規定設立和进行活动的。“关于在老撾停止敌对行动的协定”第25条明文規定：“国际委員会負責监察和监督在老撾停止敌对行动协定各項規定的实施。”可見，国际委員会活动的目的和日內瓦协議所要达到的目的——实現老撾的独立、統一与和平中立——是完全一致的。这根本不是什么对老撾內政的干涉。执行日內瓦协議，保証国际委員会有进行正常工作的条件，这是老撾政府应尽的国际义务，决不能够逃避。至于說到外国的干涉，那么对老撾进行干涉的就是美国帝国主义。这是应該反对的。事实証明，在老撾实現和平統一的过程中，国际委員会曾經作出过有益的貢献。1956年8月5日达成的万象协議中双方特别提到：“双方滿意地看到，老撾国际监察和监督委員会，……曾經积极、努力地帮助双方进行会談，双方并希望国际委員会继續給以全力的帮助直到日內瓦协定的精神使这一切的問題都得到了解决的时候为止”。显然，薩納尼空政府反对日內瓦协議和国际委員会，乃是妄图經过內战与独裁的道路，把老撾完全变为美国的侵略基地与殖民地。事实的发展充分表明了这一点。薩納尼空政府在片面宣布廢棄日內瓦协議之后，就于5月間企图用武力解除前寮国战斗部队的武装，从而把他們消灭。这一阴謀未能得逞，薩納尼空政府竟悍然挑起了內战。正如前寮国战斗部队第二營在告老撾人民书中所指出：“亲美反动集团造成老撾人打老撾人令人痛心的局面，破坏了我国人民的和平生活，威胁了印度支那和东南亚的和平。他們必須对自己制造的严重后果負完全責任。”美国和薩納尼空集团为了掩盖事实真相、逃避罪責，竟又顚倒黑白，捏造了所謂越南民主共和国“侵略”的謊言，并以此为借口，使美国盗用联合国的名义来对老撾問題进行干涉。如所周知，老撾問題与联合国无关，联合国根本无权过問。正是由于联合国在美国操纵下失去了解决印度支那問題的能力，所以有关国家才在联合国外作出了努力，在日內瓦会議上达成了协議。当然，保証协議实施的全部責任也由日內瓦会議的参加国共同負担，并由国际委員会进行具体的监察和监督工作，与联合国毫不相干。美国違反联合国宪章操纵联合国机构，派出了所謂联合国安全理事会“調查老撾局势小組委員会”，去老撾“調查”越南民主共和国軍队对老撾的“侵略”，这是完全非法的行为。但就是这个委員会也不得不承认，不能証明越南对老撾进行了“干涉”和“侵略”。現在，美国正力图在老撾建立联合国常設机构，在联合国的招牌下扩大老撾战火，甚至拉别国下水。在美国控制下的联合国已經多次成为美国干涉别国內政的工具。美国和薩納尼空集团千方百計要避开日內瓦协議和国际委員会，硬要把联合国拉到老撾問題中来，目的是什么不是

已經很清楚了嗎？

与此同时，美帝国主义还指使薩納尼空政府以所謂"阴謀叛国"罪对已被非法扣押的苏发努馮亲王等老撾爱国战綫党的領导人进行非法"审判"。这不仅是对日內瓦协議、万象协議以及老撾宪法的直接違反，而且势必堵塞一切通过談判和平解决老撾問題的途徑，使老撾局势益发不可收拾。因此，它已激起了老撾人民和全世界爱好和平人民的极大憤怒和坚决反对。

总之，老撾当前的局势正处于极端严重的关头。老撾爱国战綫党第三次全国代表大会正确地指出："当前每个人可以看到我們民族有两条道路可走：一条是扩大內战，让美帝国主义和它在东南亚条約組織中的走狗加强对老撾的軍事干涉，破坏日內瓦协議和万象协議，消灭老撾爱祖国、爱和平的力量，以便把我国变成美帝国主义的战爭基地。这是亡国的、民族灭亡的道路；另一条是为严正履行日內瓦协議和万象协議而斗爭的道路，和平、中立、独立、民主、民族和睦、統一国家的道路，使老撾民族摆脫战爭災禍，給人民带来幸福的道路"。老撾人民的斗爭是完全符合日內瓦协議和万象协議的，他們在全世界爱好和平和主持公理的人民的同情和支持下，一定能取得最后胜利。



四川政法公安学院科学研究簡况

今年上半年，我院师生共八百五十五人分为三个实习队，到綦江、巴县、长寿三个县的人民公社进行实习，在当地党委的直接領导下，本着工作、劳动、科学研究三結合的原則，积极参加了整社运动、政法工作和生产劳动，并結合工作和劳动开展了社会調查和科学研究。

三个队共写出了科学論文十八篇，有关人民公社生产、分配、劳动組織、經营管理和政法工作等方面的专題調查一千一百三十二篇，編写了一些书，并搜集了一批对教学和科学研究有价值的材料，对我院进一步开展科学研究、加强理論联系实际、提高教学质量起了一定作用。

下半年开学后，院党委加强了对科学研究的領导，指出必須积极开展科学研究，科学要为教学服务，通过科学研究提高教学质量，科学要为社会主义建設服务。目前根据教学和实际工作中存在的理論問題，制定院科学研究計划，共选題一百三十五題，有的結合当前形势和党的八届八中全会文件学习进行研究。

为了认真貫彻"百花齐放，百家爭鳴"的方針，大力提倡学术問題自由爭論的風气，本学期将举行一次全院的学术性討論会，明年上半年举行一次科学报告会，今年12月份出版一期学报。

（四川政法公安学院科学研究委員会）

1959.11.2.

政法工作要堅持和发揚党的走群众路綫的光荣傳統

周景芳

中华人民共和国，在中国共产党和偉大領袖毛澤东同志的領导下，遵循着党的总路綫所照耀的道路，已經走过了十个年头。十年，在历史上是一个短暂的时間。可是，我們的偉大祖国在这十年中已經取得了无限輝煌的成就和各个战綫上的巨大胜利，比起旧中国来，已經起了翻天复地的变化。今年八月举行的具有重大历史意义的中国共产党第八屆中央委員会第八次全体会議，給我們指出了继續前进的道路，发出了动員六亿五千万人民向新的胜利进軍的偉大号召。反右傾、鼓干勁，保卫党的社会主义建設的总路綫，为貫徹党的第八屆中央委員会第八次全体会議的决議而斗爭，是全国人民的偉大政治任务，当然也是政法战綫上的偉大政治任务。

十年来，政法战綫在党的英明領导下，和其他战綫一样，取得了輝煌的胜利。取得这样巨大成就的根本原因之一，就是政法机关及其工作人員堅持和发揚了党的一切工作都要走群众路綫的光荣傳統。所以，为了更好地貫徹党的八屆八中全会的精神，爭取新的更大的胜利，回溯我們学习和发揚党的群众路綫傳統的过程，从理論上概括这些基本經驗，是十分必要的。

（一）群众路綫是党的一切工作的根本路綫，当然也是政法工作的根本路綫

我們党的一切工作都是为了人民群众，一切工作也都是依靠人民群众。我們始終堅定地信守馬克思列宁主义的这一条基本原理：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創造者，人民身上的枷鎖，只有靠人民群众自己的双手来打破，人民的幸福生活，只有靠人民群众自己的双手来創造。革命和建設，都是党領导的人民群众自己的事。从这个眞理出发，就确定了：群众路綫是我們党的根本路綫，是我們党的基本的工作方法。几十年来，我們党在一切工作和一切方面都貫徹了党的这条根本路綫和运用了这种基本的工作方法，而取得了极其偉大的胜利。在社会主义革命获得了全面的胜利以后，党中央和毛澤东同志继續把这种工作方法有系統地运用在社会主义建設的事业中，从而形成了党的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展开了社会主义建設事业大跃进的局面。因此完全可以肯定，离开了党的領导和群众运动相結合的群众路綫的工作方法，就不会有党的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也就不会有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全面大跃进。右傾机会主义分子反对群众路綫，反对以不断革命的精神大搞群众运动，并对群众运动指手划脚地多方責难，实质上就是反对党的总路綫和大跃进。所以，堅持和发揚党的一切工作走群众路綫的光荣傳統，就是保卫党的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的一个重要方面。

党的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照耀着和指引着一切工作前进的道路，当然也照耀和指引着政法工作前进的道路。政法工作必須貫徹党的总路綫，必須保卫党的总路綫，必須为党的总路綫服务。因此，政法工作的正确路綫是：服从党委領导，依靠人民群众，参加生产劳动，为全党全国的中心工作服务。其实质就是在党的絕对領导下，始終貫徹群众路綫，为总路綫服务。这样才能使我国的政

法工作更加革命化和更加群众化，成为人民民主专政的有力武器。长时期以来，馬克思列宁主义政治法律观点同反动的政治法律观点两条道路的斗爭以及群众路綫同官僚主义两种作風的斗爭，就是主張我們的政法工作革命化与群众化同反对革命化与群众化的斗爭。这种斗爭，实质上是当前我国国內主要矛盾——无产阶級同資产阶級的斗爭、社会主义同資本主义道路的斗爭在政法战綫上的反映，是政法战綫本身进行社会主义革命的主要內容。我們必須把这个斗爭进行到底，必須取得彻底的完全的胜利。

政法工作是否要大走群众路綫、大搞群众运动，是否要直接为党所領导的一个接一个的群众运动服务，是我們同政法战綫上右傾机会主义分子根本分歧的一个重要方面。具有右傾机会主义思想的人反对政法工作大搞群众运动。他們把政法工作和群众运动对立起来，生怕大搞群众运动搞乱了他們之所謂"法治"；他們把政法工作不是看作党所領导的群众运动的武器而是看作限制群众运动的桎梏。他們反对政法工作大走群众路綫，反对实行专門机关同广大群众相結合，反对政法工作同生产劳动相結合；他們认为似乎政法工作只是应該由少数专門工作人員关着大門办公。他們反对政法工作积极主动地去配合群众运动、去为中心工作服务；他們认为似乎政法工作应該站在群众运动圈外，等着工作上門以后坐在玻璃窗內办手續。一句話，他們反对政法工作貫徹群众路綫，这是我們坚决反对的。十年来的实踐証明，政法战綫上的胜利是在党的領导下貫徹群众路綫的胜利。为了粉碎右傾机会主义者的謬論和研究我們的經驗，可以簡单地回顧一下我們学习和发揚群众路綫傳統的过程。

（二）十年来政法机关学习和发揚了党的群众路綫的光荣傳統

政法机关和整个国家机关一样，是在打碎旧的反动的国家机器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旧的反动的东西在我們这里是根本不合法的。但是，我們的机关中，也还有一些旧人員，他們的世界观、政治法律观点和思想作風还沒有改造，就必然反映到工作上来，要用这些反动的东西为指导建立或改造我們的政法机关；同时我們的同志中也有极少数搬弄資产阶級的教条，用以指导我們的工作。党、人民群众和我們絕大多数政法干部当然是絕不能允許的。这就展开了馬克思列宁主义政治法律观点同反动的政治法律观点两条道路的斗爭以及群众路綫同官僚主义两种作風的斗爭。斗爭的結果，当然是馬克思列宁主义的政治法律观点和群众路綫的作風取得了胜利。

关于两种政治法律观点的两条道路的斗爭，这个根本性問題，已有許多文章讲过了。我这里主要讲两种作風的斗爭，簡述我們如何在党的領导和教育下学习和发揚群众路綫的作風的。

大家知道，这种斗爭和学习主要的是在党所領导的历次群众运动中进行的。建国以后，党領导我們先后进行了土地改革、抗美援朝、肃清反革命、三反五反和思想改造的五大运动。在这些运动中政法干部的思想作風得到了很大的鍛炼和提高。在1952年党領导司法部門展开了目的在于克服司法机关的組織不純、思想不純、作風不純的司法改革运动，接着又展开了檢查婚姻法执行情况的运动。这除純洁司法机关，批判旧法观点外，同时也是批判官僚主义、单純坐堂問案的衙門作風，和貫徹群众路綫办案方法的运动。思想改造运动，批判了許多反动思想（其中也包括政法干部的旧法观点），初步解决了大多数知識分子为誰服务的問題。只有这个問題的解决，才能談到树立群众观点和学习貫徹群众路綫的問題。在上述五大运动的过程中，在群众运动的基础上，集中群众的意志制定了几項法律（土地改革法、懲治反革命

条例、懲治貪污条例等)，又回到群众运动中貫徹执行，以保証运动的健康发展和巩固运动成果。这就很切实地教育了政法干部如何在制定法律、执行法律和在司法工作方面貫徹群众路綫。

五大运动为三大改造鋪平了道路。根据党在过渡时期的总路綫有准备有步驟地进行了对农业、手工业和資本主义工商业的社会主义改造。政法机关在党的領导下批判了某些干部存在的右傾思想和資产阶級法律思想，积极参加和配合了运动，并从而学习了怎样在新的情况下貫徹群众路綫。

在經济战綫上的社会主义革命基本上胜利后，接着进行了思想战綫和政治战綫上的社会主义革命，这就是1957年至1958年开展的整風运动、反右派斗争和农村、工厂进行的社会主义大辯論。在政治战綫和思想战綫社会主义革命胜利的基础上，在党的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的照耀下，形成了全民的全面的大跃进。政法机关工作人員和其他战綫上的工作人員一样，也解放了思想，破除了迷信，鼓足干劲，力爭上游。他們运用了人民群众在党的領导下所創造的大鳴大放、大爭大辯、出大字报和訂社会主义愛国公約以及大搞安全运动等等貫徹群众路綫的新形式，这就丰富了政法工作的內容和方法，使政法战綫从胜利走向更大的胜利。

(三) 貫徹群众路綫的新形式，群众路綫的新发展

我們的党在毛澤东同志的領导下，一貫把群众路綫作为我們的根本路綫，这是始終不变的。但它的形式是发展变化的，由于各个时期的具体情况不同，它的形式和特点也就不同，总的趋势是日益发展和日趋完善。

在过去几十年中間，我們党用群众路綫的方法来处理人民內部的矛盾，也用这种方法教育和团結群众对敌进行斗爭，并且在这方面积累了相当丰富的經驗，創造了各种各样的方法。在經济战綫上解决了誰战胜誰的情况下，就有必要和可能进行以政治战綫上和思想战綫上的社会主义革命为主的全民整風运动，就在运动中产生了大鳴大放、大爭大辯、出大字报等全民大辯論的社会主义民主和党的群众路綫的新形式。这种新形式无論是对于革命問題或者建設問題，无論是对于大是大非或者小是小非，都是适用的。这是进行鳴放和爭辯的經常性的武器，它是社会主义民主的新发展，是我們党的群众路綫的新发展。这种新形式較之过去的一切形式更能发动群众的主动性和責任心，由群众直接来揭露矛盾和解决問題，更能群策群力地用各种具体方式直接参加国家事务的管理，从而推进革命和建設事业的胜利进展；更能显示社会主义民主的巨大生命力和党的群众路綫的无比优越性。但是还必須說明，我們絕不是說过去創造的那些形式都可以不用了，那些形式也是好的，应該多种形式同时并用，这样就更丰富多样、活潑有力，就可以更有效地解决問題。

这种貫徹群众路綫的新形式，有什么特点和优点呢？我认为归結起来有以下四个方面：第一、全面彻底地揭露矛盾，找出主要矛盾，为解决矛盾提供必要的前提。我們知道，再沒有比群众性大鳴大放、大爭大辯、出大字报、开座談会、辯論会等更能及时、全面、深刻、彻底地揭露矛盾的了。經驗証明，只有彻底揭露矛盾才能彻底解决矛盾。以整風的經驗为例，如果沒有堅决地放、大胆地放、彻底地放，便不容易有堅决地改、大胆地改、彻底地改。往往有許多問題在不鳴不放、不爭不辯的情况下，几乎老是得不到解决；在小鳴小放、小爭小辯的情况下，很慢地得到了某些不彻底的解决；在大鳴大放、大爭大辯的情况下，就很快地得到了彻底的解决。在政法工作方面，有些重大、复杂或疑难的案件，有时拖了很久未能彻底弄清，但經群众揭发、鳴放辯論就迅速弄清了。

这种形式的特点是生动、具体、及时、尖銳；因为是群众性的多方面的意見，綜合起来也就比較全面。不但揭露矛盾是群众性的鳴放爭辯的过程，而且研究各种矛盾之間的关系，找寻主要矛盾，抓取一系列矛盾长鏈中的中心环节，也是有領导地进行群众性鳴放爭辯的过程。这样才能抓得准和认識一致。全面揭露矛盾和找出主要矛盾，这是解决矛盾的先决条件。第二、通过集思广益、爭辯对比就可找到妥善解决問題的方法。群众性的大鳴大放、大爭大辯，不仅揭露了矛盾、弄清了問題的眞相和产生的根源，而且还能提供多种多样的解决問題的方案，再經过比較研究，就可找到公认的妥善的方法，使問題得到迅速、正确的解决。第三、提高群众的觉悟，为解决問題培养了良好的条件。解决問題需要有一定的主观力量。事总是要人来办的，而且不是依靠少数人所能办得起来的。大鳴大放、大爭大辯、出大字报、开座談会、辯論会等形式，是最能发动广大人民群众的主动性和責任心的一种形式，也是人民群众进行自我教育和互相教育的一种很好的形式。有了这种积极的觉悟的、通曉問題情况和解决办法的人民群众，使問題的解决在主观力量方面就有了保証。第四、大鳴大放、大爭大辯，不仅可以解决具体問題，而且可以改变使問題得以产生、发展的“气候”和“土壤”。我們知道，問題的产生和长期存在甚至发展到严重的程度，除主观上的原因以外，往往同客观环境有关系。如果这些問題克服了，就可以杜絕問題的滋长或扩大，使它及早得到解决。

政法战綫学习和发揚党的群众路綫傳統，以及貫彻群众路綫的新形式的发展，是在党的坚强領导下和其他战綫一道进行的。但是，群众路綫在政法工作中也有其自己的具体表現形式。例如：政法工作人員下乡下厂，深入群众进行調查，在群众帮助下就地偵察、就地起訴、就地审判等，这就是政法工作实行群众路綫的一个重要方面。經过群众自己訂立、自覚遵守的社会主义爱国公約，是群众性的創造，是政法工作实行群众路綫的另一个重要方面。政法工作中群众路綫的新发展还集中地表現在大搞安全运动上。罗瑞卿副总理指出：安全，这个口号，充分地体現了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要求，和人民群众在生产和生活中的基本要求；同时也恰当地体現了政法工作努力的目标。安全运动为政法部門工作同广大人民群众的結合創立了新的途徑，它是政法工作在新形势下貫彻群众路綫的一个极其重要的发展。

在这里，应当特别指出的，是政法工作人員参加生产劳动对于政法工作实行群众路綫的重要意义。政法工作人員参加生产劳动，以一个普通劳动者的身分出現在人民群众之中，这就能够彻底有效地扫除官气、暮气、驕气，密切和人民群众的联系。并从切身的体会中增强了政法工作必須一切为了人民群众、便利于人民群众和依靠人民群众的群众观点。有了明确的群众观点，就为很好的实行群众路綫准备了思想基础，使作为上层建筑一部分的政法工作能更好地为經济基础服务，大大有利于我国政法工作的革命化和群众化。所以，政法工作人員参加生产劳动，是我国政法工作的革命性的发展。

（四）坚定地信任群众的多数，是群众路綫的根本出发点

我們政法干部中也有一部分人具有程度不同的右傾思想。这种思想不管其表現形式怎样，他們的共同的特点之一就是不相信群众。这种观点是貫彻群众路綫的思想障碍。因为坚定地相信群众的多数，是群众路綫的根本出发点，沒有明确的群众观点就不可能貫彻群众路綫。

不相信群众的思想，它的所謂“理由”和表現形式也是各种各样的。虽然有这种思想的人只是少数，但这种思想的危害还是很大

的，所以必須严肃批判。

我們知道，在广大干部和群众鼓足干劲的同时，在一小部分干部中出現了一种畏难泄气的右傾情緒。他們夸大了工作中暂时的困难，忽視或低估了已取得的偉大成績和克服困难的有利条件；他們把某些客观困难絕对化，看不見主观能动的改造作用。这是一种値得严重注意的右傾危險。这些人犯这种錯誤的根本原因之一，就是不相信群众，看不見群众的干勁、力量和智慧。中国人民在党的領导下，已經打倒了三大敌人，取得了五大运动、三大改造的胜利，实現了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全面大跃进。这种偉大成就是如此明显，它甚至已經把我們的敌人惊得目瞪口呆了。已經扭轉了中国的乾坤的人民群众，正以移山倒海之势奔腾前进！在这样的人民面前，还有什么困难不能克服、什么事办不到呢？在任何时候不相信群众都是錯誤的，在今天这种情况下再不相信群众更是毫无理由的，甚至連可作根据的借口也很难找到了。

还有一小部分人，因为不相信群众，老是怕群众搞錯了。他們不是站在群众当中領导群众运动，而是站在群众的对面用一个固定的框子（清規戒律）去限制群众运动。当运动冲破了他們的限制大踏步前进后，他們就站在群众运动的后面指手划脚地批評群众，这种人看不見群众的革命热情和偉大成績，只抓住运动中不可避免发生的一些局部、暂时的缺点，分不清“九个指头和一个指头”，把支流当主流。这种錯誤如果不糾正，是沒有不在政治上跌跤子的。历史事实証明，在党的領导下，历次运动都是健康地发展和取得巨大成就。这种不相信群众的錯誤观点应該扭轉过来了。

我們应該堅定地相信群众的多数，认真貫彻群众路綫。因为我們一切都是为了人民，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除了人民利益以外沒有特殊的利益。因为我們是一切对人民負責，对党、对国家負責与对人民負責是一致的。因为我們知道人民群众是历史的創造者，是推进社会发展的动力，我們相信群众自己解放自己。这是群众路綫的根本出发点，也是馬克思列宁主义的根本出发点。

政法战綫上和其他战綫上一样，当前应集中全力反右傾、鼓干勁，保卫党的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为貫彻中共八届八中全会决議争取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継續跃进而奋斗。因此，政法工作，就必須在党的絕对領导下，和其他战綫很好协作，提高群众的觉悟性、积极性和創造性，充分发揮人民群众的热情、智慧和力量，以保証全党的中心任务的完成。为了完成这一重要政治任务就必須：領导与群众相結合，放手发动群众，大搞群众运动，依靠群众的力量和智慧貫彻党的方針政策。总而言之，必須貫彻党的群众路綫。为了在政法工作中彻底貫彻党的群众路綫，就必須堅决同那种反对大走群众路綫和反对大搞群众运动的右傾机会主义思想作堅决的斗爭，系統地总結并从理論上概括政法工作走群众路綫的基本經驗，以便更加清醒更加自觉地貫彻党的群众路綫，推进我們的政法工作从跃进到更大的跃进，在社会主义建設事业中发揮更大的作用！

論无产阶級的自由观与資产阶級的自由观

协 之

一、两种对立的自由观

毛澤东同志指出："在阶級社会中，每一个人都在一定的阶級地位中生活，各种思想无不打上阶級的烙印。"（"实踐論"）对于自由的了解，也是如此。現在世界上，有两种对立的自由观：无产阶級的与資产阶級的，这两个阶級关于自由問題的爭論标志着两种世界观的根本对立，是辯証唯物主义与形而上学唯心主义斗爭的一个組成部分。

形而上学唯心主义顚倒了精神与物质、主观与客观的关系，认为精神是第一性的、物质是第二性的，因而认为个人的意志自由就是擺脫客观世界的限制、不受客观規律的約束。

辯証唯物主义认为物质是第一性的，精神是第二性的，不是意識决定存在，而是存在决定意識，当人們能够正确地认識客观存在时，意識就能够起积极的作用，不然就要在客观事物面前碰壁。因此，个人的意志自由不能超越客观必然性的限制，而是对于客观必然性的认識和利用。恩格斯写道："自由不是在于想像中的对于自然規律的独立，而是在于认識这些規律，并且在这种认識所給予的可能性之上，有計划地使得自然規律为着一定目的发生作用。关于外部自然的規律，以及关于人們本身的支配肉体生活和精神生活的規律，都可以这样說……所以意志的自由，不是別的，只是由于认識事物而作出决定的那种能力。……所以自由是以对于自然必然性的认識为根据的、对于我們自己以及对于外部自然界的支配……"（"反杜林論"，第117頁）。这就是說：人們在沒有认識客观規律以前，只能盲目地受其支配，这不是自由；认識了客观必然性并依照它的要求来进行活动，这才是眞正的自由。人对于客观必然性的认識愈是深刻，愈是全面，人的意志和行动就愈是自由。

这两种对立的自由观淵源于資产阶級与无产阶級根本对立的阶級地位和阶級利益。

資产阶級是依靠剝削剩余价値而生存的阶級，它要求一切东西，包括劳动力，都能够进行自由买卖，因为这样才能实現它的剝削。所以資产阶級高唱自由主义。它所要求的自由，資产阶級学者約翰·密尔曾下过一个被資产阶級推崇为經典的定义："唯一实称其名的自由，乃是按照我們自己的道路去追求我們自己的好处的自由，只要我們不試图剝夺他人的这种自由，不試图阻碍他們取得这种自由的努力。"（"論自由"）說得好漂亮，好像是人人都可以按照資本主义的道路去追求自己的好处（資本主义利潤等等），只不过是人人都不能剝夺他人享有这种自由，不能阻碍他人取得这种自由的努力。然而实际上，資产阶級所标榜的自由，只是使資产阶級能够任意剝削无产阶級、掠夺殖民地以发財致富，而不許无产阶級反对剝削、擺脫奴役的自由。但是，資本主义制度是不能永世长存的，随着生产力的发展，随着生产社会性和私人占有的矛盾的日益尖銳化，必然要归于消灭，从而以这个制度为基础的一切"自由"也必然要随之而灭亡。資产阶級当然不愿意也不敢于承认这一点。而且他們是占少数人口的阶級，也不敢公开承认他們的自由是以剝削和

奴役大多数人为条件这一眞理。既然不敢承认这种社会历史发展的客观必然性和客观存在的眞理，資产阶級的自由观便不能不是主观与客观相对立的形而上学唯心主义的自由观，把个人的意志自由和客观必然性完全对立起来。

无产阶級与最先进的經济形式相联系，集中在大生产中劳动，养成了严格的組織性和紀律性。他們不私人占有生产資料；廢除生产資料私有制，他們只会失去自己頸上的一条鎖鏈，而所能获得的却是整个世界，因而它能够而且必須根据历史发展的客观規律来消灭一切剝削和产生剝削的根源——私有制，建立以公有制为基础的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社会，解放全人类。所以无产阶級要求以服从全人类的解放事业为目的的自由，要求以集体利益为前提的自由，要求把个人的幸福建立在絕大多数人同享幸福的基础上的自由。这种自由，当然排斥資产阶級个人主义、任意剝削的自由；同时又必然是服从集体利益，受集体的組織紀律所約束的自由。无产阶級要求坚强的組織性和紀律性，这不仅是由于无产阶級的本性如此，而且也在于沒有坚强的組織和紀律就不能把千百万劳动群众团結成为一支能够推翻資产阶級专政和保持无产阶級专政的大軍，因而就不能解放全人类，也不能解放自己。依靠历史发展的必然性和无产阶級本身的組織性和紀律性，无产阶級的目的才能实現，这对于它才是自由。所以，无产阶級认为自由是对于历史必然性的认識和利用，自由和紀律是統一的。这就是辯証唯物主义的自由观。

这两种自由观的对立反映着两个阶級的斗爭。資产阶級标榜"按照自己的道路去追求自己的好处"而不能阻碍他們走这种道路的"自由"，是为了使資本主义剝削制度不受妨害，同时又使劳动者产生一种幻想，好像在不妨碍他人走資本主义的道路的前提下，他們也可以按照自己的道路取得自己的"好处"。实际上这是不可能的。既然生产資料掌握在資本家手里，无产者就只能靠出卖劳动力来生活，否則就要餓死，这还有什么自由呢？所以，这种自由对于无产者就是假自由，这种自由观就成为資产阶級用来維护自己的統治和进行欺騙的手段。无产阶級认为自由是对于必然的认識和利用，是按照社会規律和自然規律的要求来进行阶級斗爭和生产斗爭以摆脫奴役、剝削和貧困，这是广大人民群众的眞正自由。这种自由观是科学的自由观，同时也是无产阶級用来揭露資产阶級并教育劳动群众进行革命斗爭、建設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重要思想武器。

二、两种对立的自由观在几个問題上的反映

这两种对立的自由观往往表現在各个具体問題的爭論上。一切反动派，从帝国主义者到修正主义者，从蔣介石集团到資产阶級右派，都在喋喋不休地誣蔑我們的国家"不自由、不民主"，据說他們还要为人民"爭自由、爭民主"。让他們去恶毒地詛咒吧！既然他們所要求的是走資本主义道路的自由，这种自由在我們这里确实是不存在的，我們这里所有的却是消灭資本主义制度的自由，那末，他們詛咒得愈凶，就愈証明我們做得对，敌人愈說我們这里"不自由"，就愈証明我們这里有眞自由。但是，也还有这样一些人，他們还沒有摆脫資产阶級自由观的影响，还想要有"随心所欲"，"不受限制"，追求資产阶級的个人的自由。一般說来，他們也承认社会主义制度比資本主义制度优越，可是一碰到具体問題，特别是对自己个人有切身利害关系的問題时，就往往搞不通，总覺得受着这种或那种的限制，因而就这样或那样的不自由，好像还不如資本主义国家"自由"哩。这就需要我們对这一問題作一番探討。

1.有人說："在資本主义国家里，有容許

反对党活动的自由，甚至还容許共产党合法存在。而我們国家則不容許任何反对党的存在，不容許任何反对共产党的活动。这样看来，还是資本主义国家比我們国家自由些。”

的确，在資本主义国家里，除了执政党外，有着各色各样的反对党，但实际上只有两种，一是代表无产阶級利益的反对党，它是資产阶級专政的对象；一是統治阶級內部的反对党，即資产阶級的在野党。

所以会有这样的现象，是由于：

（1）以私有制为基础、互相竞爭、互相傾軋的資产阶級內部，必然会随着利益上的矛盾而分成許多派別和集团。在鎮压劳动人民的反抗，巩固資产阶級統治这一点上，它們是一致的；但彼此之間又由于利害冲突而勾心斗角，爭权夺利，这是資产阶級本性所决定的。因此，在資产阶級国家里，不仅有資产阶級的执政党，也有資产阶級的在野党。在野的駡在朝的，在朝的也駡在野的，駡的很热鬧，这个說那个不行，那个也說这个不行，过一定时間，此上彼下，輪流执政。这对資产阶級来說，不論是为調节其內部矛盾或是为維护其对劳动人民的統治，都是有利的。因为这样，一方面可以在爭权夺利之中让資产阶級各政派都分点好处，以便联合起来对付劳动人民；另一方面可以用这种小駡大帮忙来粉飾資产阶級民主、掩盖資产阶級专政，欺騙劳动人民。在議会里好像实行着十分民主的原則：少数服从多数，实际上，各个資产阶級政党，不管是在朝的、或是在野的，都是代表資本家的利益。輪流执政，是換湯不換药，都是为資产阶級效劳。列宁在1912年11月評論美国两大政党的竞选时写道：“这两个政党的斗爭主要是在关税率高低的問題上。这种斗爭对人民群众沒有多大意义。两个資产阶級政党利用它們之間的虛張声势的毫无內容的决斗来欺騙人民，轉移人民对切身利益的注意。”（“列宁全集”第18卷，人民出版社版，第397頁）

（2）对于代表无产阶級利益的反对派，資产阶級国家是不許其有真正的自由的。資产阶級的最如意的算盘是：既有劳动力可供剝削，而劳动者又不进行反抗斗爭。但事实上这种如意算盘是打不通的。有被剝削的劳动群众存在，就有劳动者反对剝削者的斗爭。資产阶級依靠剝削无产阶級而生存，它不能消灭无产阶級。有无产阶級，就必然会有代表无产阶級利益的政党，就必然会有无产阶級政党領导下的群众斗爭。要限制也限制不了，不让其合法存在，它会“非法存在”，不許其公开活动，它会轉入地下活动，不要它发展，它仍然在日益壮大和发展。而且压制得愈凶，无产阶級就愈容易认清自己所处的社会地位和历史使命，觉悟就愈容易提高，斗爭也就会愈开展，愈激烈。資产阶級在反对封建专制时提出“自由”的口号，来爭取人民群众的力量，这在当时还有进步意义。但是当人民群众在革命运动中逐漸提高觉悟，开始威胁到資产阶級的利益时，正如馬克思所說，他們就“害怕民众觉悟了”（“馬克思恩格斯文选”第1卷，莫斯科中文版，第313頁），随即就开始收回它关于自由的种种諾言，甚至公开違背它的諾言，对所允諾的自由加以种种限制，使之化为烏有。不过这时也还有各种各样的情况。当阶級斗爭还不十分尖銳时，資产阶級还不会公开抛棄民主自由的旗帜，还会利用“自由”的幌子来继續进行欺騙。如果阶級斗爭十分尖銳，劳动群众的觉悟更高，对它的威胁更大，使它不能再用“自由”的幌子来进行欺騙时，它就会不顾一切而扯下其“民主自由”的假面具了。在这时候，它也还会打着所謂“集会、結社自由”的招牌来組織黄色工会，建立冒牌的“工人”政党，以破坏工人运动，而对于真正代表工人阶級利益的工会和真正的工人阶級政党，則千方百計地加以限制和迫害。总之，他們是要資产阶級的利益至上，資产阶級的統治不能动摇，

一切民主自由都不能越出这一界限。所以，在某些資产阶級国家里，共产党能够存在，并不是由于資产阶級的“恩賜”，而是由于无产阶級的斗爭。資产阶級能容許无产阶級的代表有多少自由，无产阶級能爭得多少自由，随阶級斗爭形势与阶級力量对比的变化而不同。

社会发展的客观規律要求无产阶級担負起消灭資产阶級，建立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历史使命。因此，无产阶級专政的国家自然不能容許反对无产阶級，反对社会主义的反对党有活动的自由。劳动人民占人口中的压倒多数，用不着隐蔽自己的阶級意图，所以能公开声明一切自由权利只給人民、不給反动派。对于社会主义的敌人，只許他們規規矩矩，不許他們乱說乱动，如要乱說乱动，立即取締，予以制裁。当然，在我們国家是有民主党派存在的，但这些民主党派必須接受共产党的領导，担負帮助資产阶級分子进行自我改造的任务，眞正为人民效力。它們并不是反对无产阶級、反对社会主义的什么反对党。在工人阶級看来，必須这样才有实現自己的历史使命——消灭阶級，建立新社会——的自由，否則就沒有自由。而想要恢复其統治地位的剝削阶級，当然会认为是不自由的。

至于劳动人民內部，也有一些矛盾，这是人民內部矛盾。然而，无产阶級是大公无私的阶級，它的利益同其他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完全一致，所以，劳动人民內部的矛盾是根本利益一致的基础上的矛盾，同剝削阶級內部各个集团相互間的利害冲突根本不同，完全可以在集中代表工人阶級和其他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的共产党領导下，通过民主討論的办法来得到正确的解决。而且由于工人阶級內部的利益完全一致，也就不会有在朝党与在野党的分别和对立。这是为团結一致来对付阶級敌人，保証劳动人民解放的首要条件，是实現眞正自由的必要前提。只有那些迷惑于資产阶級自由主义的人們，才会覚得是不自由。

2. 有人說：“在資本主义国家里，还有海德公园式的言論自由，你要讲什么就可以讲什么。在我們国家里，則是輿論一律。虽說有百家爭鳴，但爭来爭去只能是馬克思列宁主义一家对，发表了錯誤意見还要受到批判。”

不錯，在資本主义国家里，輿論是不“一律”的，資产阶級既然不敢承认客观眞理，而其內部又分裂为許多利益不同的集团，因此在資产阶級內部，除了維护資产阶級对劳动人民的統治和剝削的利益这一根本問題外，在其他問題上并不是有完全一致的意見的，所以，有形形色色的資产阶級輿論。除此之外，既然有无产阶級存在，当然便有无产阶級的輿論，这种輿論的指导思想就是馬克思列宁主义。資产阶級当然很想消灭馬克思列宁主义，使資本主义社会中的輿論成为清一色的資产阶級輿論，但是办不到，因为代表无产阶級和其他劳动人民的意志和利益的馬克思列宁主义反映了客观眞理，它是駁不倒，灭不掉的。任凭資产阶級采用什么高压手段，它还是要在劳动群众和革命知識分子中傳播，資产阶級也看到了这一点，所以除了采取高压手段之外，一方面利用它所掌握的宣傳工具来散布各种各样的資产阶級言論和思想，以毒害劳动人民；另方面，由于劳动人民的覚悟，露骨的資产阶級貨色毒害不了，便收买一些无产阶級的叛徒来鼓吹修正主义，以便魚目混珠。在資本所能控制的范圍內，报紙、电台只发表資产阶級的輿論，不发表无产阶級的輿論，甚至歪曲报导有利于无产阶級的材料。学校只聘請傳授資产阶級观点的教师，对于具有馬克思主义观点的教师，則采用种种办法加以迫害，而对修正主义者則加以捧場。礼堂、电視台也只供富人使用，穷人和无产阶級政治家无法登台演讲。最近英国举行大选，英国共产党被剝夺

了在英国广播公司进行广播的权利；在苏格兰的电视台上，英共的候选人只得到六十秒钟的时間来“解釋”竞选綱領。重要的宣傳工具已完全由資产阶級掌握，为了点綴門面，摆一个海德公园让人去讲一讲（当然主要还是資产阶級的代言人在讲），又有多大的危險呢？何况在海德公园演讲也不是沒有限制，并且还有特务、打手在場监督，眞正代表劳动人民利益的言論又怎么能够在那里自由发表呢？可見，資本主义世界那种吵鬧不休的“言論自由”，并不妨害資产阶級的統治，而且还是資产阶級利用来維护其統治地位的方式。

在我們国家里，所謂“輿論一律”，如果是指不許反革命分子有言論自由的話，那的确是如此。我們正需要有这样的“一律”，难道我們还能让反动分子来欺騙和毒害我們的人民群众嗎？至于人民內部的輿論，則是既一律，又不一律。首先，我們允許人民內部輿論不一律，让广大人民有充分的言論自由，有在报刊讲台和各种会議上进行批評与爭論的自由。人民群众中存在着无产阶級思想与資产阶級思想、正确的意見与錯誤的意見之間的矛盾，我們是要解决这一矛盾，但思想問題只能通过說理的方法来解决，眞理不怕批評，不怕辯論，而且愈辯愈明。我們不会压制人民群众自由地发表議論，党和国家总是虛心地听取群众的意見和批評，堅决相信群众会通过实踐和比較而认識眞理。所以，我們不仅提倡学术思想上的百家爭鳴，而且还放手发动广大群众用座談会、大字报等形式开展大鳴、大放、大辯論。除了共产党及其領导的政府之外，試問世界上还有那个政党，那个政府敢于发动人民群众来开展規模如此宏大的整風运动，揭发和糾正自己的缺点和錯誤呢？这对人民群众，难道不是最广泛、最充分、最眞实的言論自由么？

当然，我們不能无目的地为爭論而爭論。百家爭鳴归根到底是无产阶級思想体系与剝削阶級思想体系的斗爭，大鳴、大放、大辯論的目的就是要弄清是非，明辯眞理，在思想領域內树立并巩固馬克思列宁主义的指导地位。所以爭論的結果必須服从眞理，錯誤的意見就得改正，反馬克思主义的观点就得受到批判。爭来爭去只有馬克思列宁主义一家对，那是因为馬克思列宁主义是科学眞理，明确了眞理，进而承认眞理，思想才是眞正的自由，硬要在眞理面前坚持錯誤，按照錯誤意見去干行不通的事情，怎么会有自由呢？所以我們这里，爭辯之后必然要有思想一致，行动一致，輿論要归于一律。

但是，旧的矛盾解决了，又会产生新的矛盾，一个問題解决了，又会随着客观形势的发展而产生新的問題，出現新的意見。这仍然需要在馬克思列宁主义思想指导下通过群众的鳴放辯論来重新識別眞理。即使到了共产主义社会，資产阶級的思想殘余已經肃清了，也仍然会有先进与落后、唯物与唯心的思想之間的斗爭。这样，人民內部的輿論总是由不一律归于暫时的一律，又由一律发展为新的不一律，然后又通过辯論达到更加接近絕对眞理的新的一律，这样向前发展以至无穷。人的认識就是在这样地不断克服矛盾中进步提高的。思想认識愈前进一步，政治觉悟就愈提高一步，而人們认識、掌握和利用客观規律的本領也就愈大，行动也就愈自由，这是馬克思主义的唯物辯証法，也是无产阶級达到思想行动自由的必由之路，是眞正的自由。資产阶級由于不敢承认客观眞理而意見分歧，莫衷一是，只不过是自欺欺人，那里是眞正的自由呢？

3. 有人說：“在資产阶級国家里，每人可以按照自己的兴趣来发展自己的个性，选擇自己的职业，决定个人的前途。在我們国家里，首先强調服从組織，沒有发展个性的自由，沒有个人的前途。”

在阶級社会里，个性同阶級性是不能分的，各个阶級有各个阶級的个性，个人的兴

趣和爱好，都打上阶級的烙印，个人的前途，决定于当时的社会制度、他所处的阶級地位和社会发展的客观規律。

資产阶級把个人享乐建立在絕大多数人受痛苦的基础上，在它看来，个人的利益高于一切。为了追求个人的名利，可以破坏他人的幸福、牺牲集体的利益。这就是資产阶級的自私自利的个人主义个性。无产阶級的个人幸福是建立在全体劳动者共享幸福的基础上的。每个人也都力求培养自己的才能，发揮自己的智慧，但其目的是把这一切无保留地貢献給偉大的人类解放事业，把个人的前途寄托于革命的前途，唯革命的利益是从。这就是无产阶級的集体主义的个性。

資产阶級力求发展前一种个性，抹煞后一种个性。在資本主义制度下，只有資本家才有发展个性的自由，才有他們那种只顾个人私利的渺小"前途"，丧失了資本便丧失一切，人成为金錢的奴隶，人格变成了交换价值，医生、律师、文人、学者，虽然名义上是"自由职业者"，实际上只是被資产阶級雇佣的僕役。科学、技术、文化、艺术，都必須使資本家們有利可图，才有发展前途，否則就要受到排挤和压制。至于被剝夺了財产而受資本奴役的劳动人民，終日勤劳，仍不免于飢餓，在业者随时受着失业的威胁，失业者还忙不过来寻找劳动力的雇主，最低限度的生活还沒有保障，那里談得到个人的兴趣和爱好呢？資本主义制度，尽管它比封建制度优越一些，形式上給了人民一点自由，但是为了滿足資产阶級这个吸血鬼的欲望，不知道摧殘了多少劳动者的天才，毁灭了多少科学家的智慧。然而，資本主义不能万世長存，它現在已經到了死亡的前夜，已經"日薄西山，气息奄奄"了，所以，資产阶級分子尽管在殘存的資本主义世界里看来还很"自由"，可以作威作福，为所欲为，实际上已經到了穷途末路，再沒有掌握自己的命运的自由了。

反之，无产阶級却是一个新生的阶級，自食其力而生活并且同最先进的經济形式即与大生产相联結，因而也就具有最远大的前途，能够按照社会发展的客观規律自由地掌握自己的命运，它要求的是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只有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才能使劳动人民擺脫剝削和貧困，过美好幸福的生活。因而这个阶級取得統治地位后，就只容許有社会主义的发展前途，而不容許有資本主义的发展前途；要求个人利益服从社会主义的集体利益，在实現集体利益的前提下，也就同时实現了个人的最大利益。它要求发揚无产阶級的个性，这就必須同时消灭与这个个性相对立而妨碍其发展的資产阶級个性。所以，我們在鼓励人們确立远大的革命人生观时，必須坚决反对和清除資产阶級个人主义的名利思想。个性的解放依賴于祖国和群众的解放，个人的兴趣必須服从于国家和人民的利益。自覺地认識这一点，愉快地按照这种要求来行事，便是眞正的自由。反之，斤斤計較个人的得失，处处为个人的名利打算，这在旧社会中許多人不以为耻，而在新社会中則要受到人民群众的鄙視，因而对于个人也是沒有好处，又无前途的。

反过来，如果能够按照国家和社会发展的需要来考虑个人的前途問題，那末，在我們国家里，每个劳动者都处于平等的地位，都是国家和社会的主人，他們不是为剝削者，而是为全体劳动者的福利而劳动、而工作，各行各业都得到国家的关怀和人民的尊重，行行都可以出"状元"。蓬勃的社会主义建設事业正迫切需要各方面的人才和专家，只要我們能够根据国家和人民的需要来确立自己的志愿和理想，服从国家对于自己的工作的統一分配，貢献自己的精力和才能，为祖国成大功、立大业，那眞是英雄大有用武之地，有无限广闊的发展前途，怎么可以說在我們这里会沒有个人的前途呢？

4．有人說："在某些发达的資本主义

国家里，生活水平很高，要买什么就有什么，不像我們这里有錢不能随时买到自己想买的东西。所以，单从物质生活的享受这一点来說，那些国家比我們自由些。”

在資本主义社会里，生产的目的是为了資本家們取得利潤、发財致富。这样的生产必然要引起社会向两极分化，占少数的剝削者，集中掌握了社会的財富，而占社会上絕大多数的劳动群众，則日益貧困破产。在那种“有錢能使鬼推磨”的社会里，只有資本家有錢，他們当然想买什么就可以买什么，要买多少就可以买多少，要怎么浪費就可以怎么浪費，甚至可以用金錢来购买肉体和灵魂，換取人格和良心。而广大劳动人民沒有錢，便什么都不能买到。尽管市場上五光十色，他們还是可望而不可及。一方面少数人窮奢极欲，另方面多数人无衣无食。朱門酒肉臭，路有冻死骨。这都是資本主义社会的写照。当哀鴻遍野，嗷嗷待哺的时候，大量的牛乳、咖啡、面粉却倒入海里。对于采煤工人，冬暖而儿号寒，对于产粮农民，年丰而妻啼饥。这种极不合理的現象，在資本主义社会却不是怪事，而是常事。在美国，建筑了摩天大厦，可是就在这摩天大厦的旁边却散布着在我們国家里不能想像的貧民窟，难道在他們那里劳动者有在桥洞下过夜的“自由”就能說是眞的自由嗎？

我們社会主义国家，首先致力于消灭私有制和剝削，鏟除产生貧困和奴役的根源，在发展生产的基础上逐步地满足全体人民經常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所以在我們这里，已經沒有危机和失业，劳动人民过去那种为了生活而卖儿鬻女，啼饥号寒的日子已經一去不复返了，人人都摆脫了忍饥受冻的威胁。吃飽穿暖的生活难道不比饥寒交迫好千万倍么？我們原是“一穷二白”的国家，建国才不过十年，在党的領导下，生产已有飞速的发展，劳动人民的生活也有很大的改善，不过还沒有完全改变經济落后的面貌，这是事实，也是很自然的事情。我們并不滿足于这种現状。怎样才能改变这种經济落后的面貌呢？这就必須鼓足干劲，使生产不断地跃进，才能愈来愈多地滿足生活的需要。就是到了将来的共产主义社会，社会产品极大地丰富，可以充分滿足一切人的需要，可以实行按需分配的原則了，也还不能任凭个人的主观愿望要什么就可以无限地得到什么。同时，不断出現的新产品，在开始时总是不能立刻就完全滿足一切人的需要，等到能够完全滿足时，又会出現更新的产品，引起更新的、但不能立刻充分滿足的需要。所以，生产和需要总是有一定的矛盾的。能够自覚地利用这一規律来不断地推动生产，滿足需要，这就是自由。而硬要否认这一客观規律的存在，才是不自由。

当然，仍然留恋旧社会那种只有貴族、官僚、地主、买办、資本家才能享受的奢侈腐烂生活的人們，他們不能任意多买东西了，不能随意揮霍了，就会觉得不自由，就会恶意地歪曲眞像說“解放前什么都能买到，現在什么都买不到。”但是占全国人口百分之八十至九十的劳动者，解放前由于資本家和地主的剝削和壟断，他們实际上不可能购买生活必需品，而現在則是情况完全改变了。我們的党按照人民群众的願望来領导生产大跃进运动。而右傾机会主义分子却站在資产阶級立場来反对生产的飞速发展，污蔑大跃进，說什么这是違反經济規律而造成“全面紧張”。这完全是歪曲事实的污蔑。我們要坚决貫徹党的总路綫，在加速发展生产的基础上使人民的需要得到不断的滿足。这正显示我們在利用經济規律来解决生产和需要的矛盾中有眞正的自由。右傾机会主义分子想开倒車，那是沒有自由的。

三、进一步改造思想，鍛炼立場，为肅清資产阶級自由观点而斗爭

根据以上所述，可以清楚看出，不同的

自由观对于具体的自由問題有不同的看法。毛澤东同志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这个著作中指出：自由、民主这些东西，看来似乎是目的，实际上只是一种手段，它們屬于政治上层建筑，总是为一定的經济基础服务的(見此书第5頁)。所以，在阶級社会里，不同的阶級不仅有不同的自由观，而且还各以其自由观作为进行阶級斗爭、实现本阶級的目的的手段。資产阶級自由观是巩固資产阶級专政、保証資本主义利潤的手段。无产阶級的自由观是巩固无产阶級专政、消灭資本主义并保証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胜利的手段。資产阶級自由主义思想在反对封建专制时期誠然有过一定的进步意义，但是这种思想对无产阶級和其他劳动人民就只能是进行統治和欺騙的工具。在帝国主义国家里，人民群众在无产阶級領导下进行反对法西斯化、爭民主、爭自由的斗爭，其鋒芒是反对反动的統治阶級，其目的在于揭露資产阶級的民主和自由的阶級本质及其虛伪性，以提高劳动群众的觉悟，把更多的劳动群众团結在无产阶級政党的周圍，为社会主义革命創造条件，因而是进步的、正义的斗爭。在我們国家里，資产阶級右派及其他反动分子所叫囂的“爭民主、爭自由”，其鋒芒則是反对工人阶級及其政党——中国共产党，是爭反革命活动的“自由”，其目的在于推翻无产阶級专政，实现資本主义复辟，因而就不能不是彻头彻尾的反动。

所以，自由观上的对立，归根到底是立場問題。凡是站在无产阶級的立場，有共产主义觉悟的人，总是把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建設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放在第一位，认識到凡是为了实现这一根本利益所作的一些限制并不妨碍自由，反而是实現眞正自由的必要条件。凡是站在資产阶級立場，受到資产阶級思想影响，保留着資产阶級自由观的人，总是把个人的利益放在第一位，以是否能达到个人的名利和前途以及满足个人的生活享受作为衡量是否自由的标准，对社会主义制度总是感到不习慣，觉得不自由。沒有共同的阶級立場，对于自由就不会有也不能有相同的感受。

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已經在各个战綫上取得了偉大的胜利，社会主义建設正在飞跃发展，处在这样一个偉大的历史时代，任何一个人都只有順应这个时代的潮流才有自由，硬要違抗时代的巨流，好比“螳臂当車”，那是得不到自由的。所以，每一个人都必須端正立場，努力学习，提高觉悟，改造思想，破自私自利的資产阶級个人主义人生观、立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无产阶級共产主义人生观，灭資产阶級的自由主义、兴无产阶級的集体主义，按照社会发展的客观要求来发揮自己的主观能动性，为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事业忘我地奋斗，这样才能从必然的王国进入自由的王国。

更　正

本刊今年第4期第27頁左栏第22行“但是，我們的国家并沒有向他实行专政。应为“但是，我們的国家对他們采取了更为寬大的政策。”

本刊今年第5期第63面第7行“(德国，女)”，应为“(法国，女)”。

改造罪犯政策的偉大胜利

顾 方 平

在偉大的建国十周年节日的前夕，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九次会議根据毛澤东同志提出的中共中央关于特赦的建議，决定对經过一定期間的劳动改造、确实改恶从善的蔣介石集团和伪滿洲国的战爭罪犯、反革命罪犯和普通刑事罪犯实行特赦。刘少奇主席根据常务委員会的决定，发布了特赦令，最高人民法院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特赦令，已于12月4日特赦了首批战爭罪犯。这是我們国家政治生活中一件具有重大意义的事情，它表明我国人民民主政权已經空前巩固和强大，表明我們党和政府对各种罪犯的劳动改造政策已經取得了偉大的胜利。

現在，我国的政治經济形势极为良好，社会主义革命不論在經济战綫上还是在政治思想战綫上，都已取得决定性的胜利，社会主义建設已获得輝煌的成就，特别是去年以来，全国人民在党所提出的社会主义建設总路綫的光輝照耀下，工农业生产的大跃进，人民公社的巩固和发展，更使我們祖国的面貌煥然一新。十年来，党和政府領导人民群众与反革命分子和其他犯罪分子进行了坚决的斗爭，現在反革命分子已經基本肃清，社会秩序空前安定，人民民主专政空前巩固和强大。广大劳动人民群众的覺悟程度和組織力量也有了极大的提高。同时，由于党和政府的劳动改造政策的正确貫彻，多数罪犯都得到了不同程度的改造，有一批罪犯确实已經改恶从善了。在这样的情况下，对一部分罪犯实行特赦，是非常适时的，是完全正确的。

我們的特赦和旧中国历代政府以及近代各資产阶級国家的特赦有本质上的不同。他們是为了維护剝削阶級的統治，緩和阶級矛盾，其实这些矛盾并不能消除；我們是为了改造社会、改造人。我們的特赦不是針对特定的人或特定的罪，而是以各种罪犯在政治上思想上和实际行动上是否确实改恶从善为最根本的标准。这样做，首先，它給各种罪犯都指明了出路，指明了努力方向，只要他們认罪服法，改恶从善，都有光明的前途。这样就有利于那些受到特赦的罪犯进一步地改造自己；对沒有被特赦的罪犯，也有重大的教育作用，有利于对他們继續改造；同时对那些还隐蔽在社会上的殘余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也可以起教育、分化、瓦解的作用，因而更有利于肃清和改造这些反革命分子和其他坏分子。其次，由于只有确实改恶从善的才能受到特赦，而沒有改恶从善的便不予特赦，这就防止了尙未改造好的罪犯被釋放后继續危害社会。这体現了党和政府对人民負責和对罪犯改造的严肃态度。如果不以是否确实改恶从善为主要标准，而籠統的以一定刑期和一定的罪为特赦的条件，那么便不可避免地会有一部分还沒有改造好的罪犯被釋放出来，显然这对社会秩序的安定，对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都是极不利的。

我們的特赦規定以服滿一定的刑期做为适用特赦的条件之一，是很有必要的。因为我們知道，各种罪犯、特别是反革命罪犯，曾經长期居于压迫者和剝削者的地位，在他們的头脑里不但有着根深蒂固的反动世界观和人生观，而且还浸透了腐朽的寄生虫生活的恶习。要把这些人改造过来重作新人，需要有一个改造过程，不經过一定期間的劳动

改造，是不可能达到目的的。另一方面，这些罪犯是否真正认罪服法、改恶从善，不經过一定期間的考察，也是难以认定的。

由于各种罪犯犯罪的性质不同，罪恶的大小不同，表現在实际改造过程上也往往不同，有的需要較长时間的改造，有的則不需要那么长的时間。一般說来，偶犯容易改造，慣犯和累犯較难改造；从犯容易改造，主犯較难改造；劳动人民出身的罪犯容易改造，剝削阶級出身的罪犯較难改造。另一方面，从他們犯罪的社会影响来說，对于那些罪行严重的罪犯，依法判处了較长的刑期，特别是对于反革命罪犯，如果不經过相当长的服刑期間，不仅事实上改造不好，而且釋放得早了，也会引起劳动人民的反感。因此，特赦令把各种不同的罪犯，根据犯罪的性质和原判刑期的长短，分别規定了不同的服刑期間，是反映了改造罪犯的实际情况，是体現了严肃謹慎、区别对待的精神的。

我們的特赦令，不但对普通刑事罪犯可以实行特赦，而且还包括了蔣介石集团和伪滿洲国的战爭罪犯以及反革命罪犯，因而特赦的面是相当寬的，这也是我們特赦的一个特点。有些人耽心这样做是否太寬了。实际上这种耽心是沒有必要的。因为第一，我們要赦的只是那些服滿一定的刑期、确实改恶从善的罪犯，如果沒有改造好，我們就不赦。第二，我們向来认为，人在一定的条件下是可以轉变的，願意带着花崗岩脑袋进棺材的人究竟是少数。事实上經过劳动改造和思想教育，已有一批罪犯确实改恶从善了。第三，对确实改恶从善的反革命罪犯实行特赦，可以进一步促使反动派的分化瓦解，把那些顽固不化的死硬派孤立起来，有利于我們对反革命分子的斗爭。第四，現在我国的人民民主政权空前巩固强大，人民群众的組織力量和覚悟程度有了极大的提高，釋放一批确实已改恶从善的反革命分子，把他們安置在人民群众的汪洋大海中，是能够防止发生危險的。如果被特赦的人敢于再继續进行反革命活动和犯罪活动，我們就会依法再捕再判，累犯重判。因此，对反革命罪犯实行特赦，不但絲毫不会削弱人民民主专政，而且更有利于对反革命分子的斗爭，有利于人民民主专政的巩固。

我們的特赦还規定对于判处死刑、緩期二年执行的罪犯和判处无期徒刑的罪犯可以实行减刑。至于被判处有期徒刑的罪犯所以沒有提到减刑的問題，是因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改造条例中已經有了具体的規定，并且在几年来的劳动改造工作的实踐中，已有許多罪犯因有悔改和立功表現，得到减刑的寬大处理。

我們的特赦，充分显示了改造罪犯政策的偉大胜利。建国以来，我們逮捕关押了那些必須逮捕关押的反革命分子和其他犯罪分子，从而保証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的順利进行，保障了人民群众生命財产的安全，巩固了人民民主专政。党和政府对于反革命分子和其他犯罪分子一貫采取了懲办和寬大相結合、劳动改造和思想教育相結合的政策。劳动改造是革命的人民同反革命分子和其他犯罪分子进行斗爭的继續，是徹底消灭犯罪的重要手段。对于这些犯罪分子，不仅要依法逮捕，給以应得的处罰，防止他們继續危害社会，而且要强迫他們参加劳动，对他們进行政治思想教育，使他們通过劳动改造成为新人。我們从来是把改造犯罪分子看成是徹底完成社会主义革命的一个历史任务，是无产阶級改造社会、改造人类的偉大工作的一部分。十年来，許多罪犯經过劳动改造，已經成为新人，有的服刑期滿已被釋放，有的在服刑期間由于确有悔改和立功表現，也陆續得到减刑或假釋或提前釋放等寬大处理。本来是好逸恶劳、一无所长、专靠犯罪吃飯的罪犯，經过劳动改造，有些已經痛改前非，养成劳动习慣，学会一定的生产技能，甚至有的成为比較熟练的技术工

程人員；有些罪犯本来是文盲，經过几年的劳动改造，竟能閱讀普通的书报杂志了。他們用自己的切身体驗把新旧社会加以比較，得出的結論是：旧社会把人变成鬼，新社会把鬼变成人。他們把党和政府称做再生父母，把劳动改造机关的工作人員称做恩人。所有这些，都充分表現了劳动改造政策的无比正确和巨大作用。

我們的特赦是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事业胜利发展的結果，是鎮压反革命运动获得偉大胜利的結果，这雄辯地証明了我国政权的空前巩固和强大。帝国主义分子和国內的反动分子胡說什么"大跃进失敗了"，人民公社运动"搞糟了"。但是，任何造謠和誣蔑在事实面前，总是要被彻底粉碎的。让敌人用造謠誣蔑給他們自己壮胆去吧，无論敌人怎样狂吠和哀鳴，都絲毫不能影响我們社会主义建設的偉大事业，中国人民在社会主义的康庄大道上，正以雄健的步伐飞跃前进。

現在，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已經基本完成，产生犯罪的社会根源正在逐步消失，随着人民民主专政的日益巩固，劳动人民群众觉悟程度和組織力量的日益提高，犯罪分子更加孤立了，犯罪現象也在日益減少。但是我国的社会主义革命还沒有最后完成，阶級和阶級斗爭仍然存在，殘余的反革命分子还在伺机而动，台灣尚未解放，帝国主义分子还不甘心他們在中国的失敗，他們还不断地派遣特务間諜来我国进行顚复和破坏活动。因此，我們必須提高警惕，决不要因为特赦令的公布而发生錯觉，从而产生麻痹思想。革命警惕性是社会主义国家劳动人民的可貴品质，任何放松警惕的麻痹思想，都是錯誤的，极其有害的。在整个过渡时期中，阶級斗爭是不可避免的，針对这种斗爭的一起一伏的特点，我們必然也有相应的措施。不論在任何情况下，只要我們保持着高度的革命警惕性，在党和毛主席的英明領导下，依靠广大群众，就一定能够粉碎反革命分子和其他犯罪分子的一切破坏活动。



审判工作怎样貫彻群众路綫

王 云 生

审判工作貫彻群众路綫，这是我国社会主义司法工作区别于所有資本主义国家司法工作的一个重要标志。

法院是保护一定統治阶級利益的工具。一切反动的法院都是維护反动統治阶級的利益，无情地鎮压劳动人民。因此，在人民心目中，它的每一活动只能增加人民对它的憎恨。人民法院是鎮压敌人，懲罰犯罪，保护人民的銳利武器，它和广大人民的利益是完全一致的。因此，它的活动受到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和欢迎。

审判工作貫彻群众路綫是人民法院的优良傳統。人民法院从其建立时起，就在党的領导下，始終不渝地堅持这条路綫，經常教育干部同脫离群众、脫离实际、坐堂問案的現象，进行不調和的斗爭。并在实际工作中，随着革命斗爭形势的发展不断地充实着新的內容。

在建国初期大規模地群众性地鎮压反革命运动中，采取了由政府任命的审判員和群众选出的陪审員一起組成人民法庭，直接接受群众的檢举、控訴，让群众向地主、恶霸和反革命分子展开斗爭，查明犯罪事实，根据群众要求依法进行审判。

在經常工作中，一切从便利群众出发，設問事处或接待室，接待人民来訪，解答群众有关法律問題，代写訴状或記录訴訟当事人的請求，并且深入群众，依靠群众，查清事实，就地审判，就地調解，帮助和指导基层調解組織，开展調解工作，等等。

人民法院組織法規定，基层人民法院根据地区、人口和案件情况，可以設立若干人民法庭，并且規定了公开审理、陪审、合議、辯护等制度。这些規定，反映了我国社会主义司法工作的优越性，充分地体現了人民法院便利群众，联系群众，貫彻群众路綫的审判原則，使审判工作置于广大群众的监督之下，保証了案件正确、合法、及时的处理。同时，通过审判活动，使党和国家的政策、法律直接与群众見面，这就对人民群众进行了实际的社会主义教育，提高了群众的覚悟和社会主义的道德風尚，有效地发揮了审判武器懲罰犯罪，預防犯罪，解决糾紛，預防糾紛的积极作用。

审判工作貫彻群众路綫，是法院工作取得群众支持，获得对敌斗爭胜利的一項重要保証；是每个案件达到正确、合法、及时处理的决定条件。正由于在党的領导下，坚决执行了这条路綫，才胜利地完成了每个时期的审判工作任务，适时地打击了敌人，懲罰了犯罪，解决了大量的民事糾紛，有力地保卫了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順利进行。

审判工作貫彻群众路綫，是不断同旧法观点和旧法作風进行着尖銳斗爭，并在斗爭中不断发展和完整起来的。1952年司法改革运动，曾經严厉地揭发与批判了旧法观点与旧司法作風的殘余影响，使所有司法干部从思想上划清了新旧法律的原則界限，明确认識了群众路綫是人民法院审判工作的唯一正确路綫。1954年各級人民法院在学习与貫彻人民法院組織法时，又进一步檢查和批判了司法干部中殘存的旧法观点与旧司法作風的思想影响。但是，在法院系統中，社会主义与

資本主义两条道路的斗爭并沒有結束。資产阶級右派分子又散布反动的資产阶級法律观点，反对审判工作貫彻群众路綫。他們把走群众路綫貶之为“农村作風”“游击习气”“不正规”等等。一部分受旧法观点侵蝕和影响的人，由于不了解党和国家的政策法律是广大劳动人民群众意志的集中表現，是群众斗爭的經驗总結和进行斗爭的工具，也錯誤地把政策法律看成是一种特殊玄妙的东西，把依照法律程序办事同貫彻群众路綫对立起来，生怕走群众路綫“有失法庭尊严”、“不能保証办案质量”，而不願积极貫彻执行。司法战綫上的这一斗爭，到1957年的整風、反右派，全省各級人民法院在党的領导下，取得了决定性的胜利。

在偉大的整風运动和反右派斗爭胜利的基础上，广大司法干部的政治覚悟有了很大提高。破除迷信，解放思想，以敢想敢說敢做的共产主义風格，大大发揚了革命的創造精神，彻底轉变了某些脫离群众的作風。在工农业生产大跃进形势的推动下，开展了司法工作大跃进。在司法工作大跃进中，各地法院除較普遍地实行了就地調查，就地审判(調解)外，并广泛采取了法庭审判与群众辯論相結合的审判方式，进一步发揚了群众路綫的优良傳統。

法庭审判与群众辯論相結合，是司法工作貫彻群众路綫的一个新的发展；是党的大鳴、大放、大辯論的群众路綫的工作方法在审判工作中的具体运用。采用群众辯論处理案件的結果証明：（1）更便于依靠群众，查清案情，正确处理案件。对于刑事案件来說，是直接发动群众揭发了犯罪，使案件获得充分的証据材料，迫使犯罪分子在群众面前无法狡猾抵賴，有效地孤立和打击犯罪分子的嚣張气焰，教育群众划清敌我界限，提高革命警惕。群众行动起来之后，就可使敌人和各种犯罪分子的活动空隙更加縮小，从而达到預防犯罪和減少犯罪的目的。对于民事案件来說，通过摆事实、讲道理，情况搞的更加全面踏实，思想問題解决的更加深透。由于群众面对当事人摆清了事实，讲透了道理，說明了利弊，作到正确处理，执行时一般是很順利的。（2）以活生生的事实，向群众进行了宣傳，教育和提高群众的覚悟，树立共产主义的道德風尚。它比单純的向群众作法律讲演，或开庭时吸收群众参加旁听，效果更为良好，使党和国家的政策、法律更加深入人心。（3）由于从各个角度上听取了群众的意見和反映，因而使人民法院在处理案件时，考虑的更加全面周到，有效地保証了案件质量，提高了工作效率，避免和防止了可能产生的某些缺点和錯誤。（4）可使审判工作更好地置于广大群众的监督之下，取得群众的帮助和支持。不少审判人員从实踐中体会到，只有集中群众的智慧，才是最大的智慧；法律只有为群众所掌握，才能正确的被执行，才能发揮它的威力。

随着工农业生产的大跃进，和司法干部直接参加中心工作、参加生产劳动，审判工作的群众路綫，又进一步发展到审判与生产劳动相結合。即：审判人員到那里办案，就在那里参加生产，利用空隙进行审判；到那里参加中心工作，就結合了解那里的情况，发現問題，依靠党委，及时处理。司法干部参加生产劳动，以一个普通劳动者的姿态出現在群众之中，就更加密切了与群众的联系，同群众建立深厚的感情。更加便于了解当地中心工作情况和群众的要求，使审判工作更好地圍繞党的中心工作，从群众的切身利益出发开展审判活动，为党的中心任务服务，眞正做到把审判工作与党的中心工作溶合在一起，与广大群众溶合在一起，与生产溶合在一起。随时随地的宣傳党的政策，教育和提高群众的覚悟。同时，并可使司法干部从中学到生产和阶級斗爭知識，增强群众观点，丰富为人民服务的实践經驗。通过审判与生产劳动相結合的工作路綫，使干部得到全面鍛炼，逐步成为

既懂得阶級斗爭，又懂得生产斗爭，既会从事脑力劳动，又能从事体力劳动，从而为逐步减少以至消灭脑力劳动与体力劳动的差別創造条件。

建国以来，我省审判工作的实踐，有力地說明了：依靠群众，相信群众，吸引广大群众参加司法活动，是人民法院处理一切案件的唯一正确路綫。只有如此，才能及时有力地鎮压敌人，懲罰犯罪，迅速而正确地解决人民內部糾紛，胜利地完成审判工作任务；只有如此，才能发揮人民法院审判武器的特有职能，保卫党的中心工作，保卫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設事业的順利进行。

实踐証明：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貫徹群众路綫，首先必須教育审判人員树立起相信群众、依靠群众的观点，具有高度为人民群众服务的精神。这是貫徹群众路綫的思想基础和首要条件。人民法院对敌人实行专政，懲罰犯罪，必須依靠群众，充分发揮广大群众的智慧和力量，才能完成它的任务，眞正成为敌人害怕，群众欢迎的人民司法机关；才能使案件的处理达到"正确、合法、及时"的要求，既能避免錯誤，防止偏差，正确的貫徹党和国家的政策，又能体現劳动人民的思想感情。毛澤东主席在"关于正确处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問題"的报告中指出："我們在肃反工作中的路綫是群众肃反的路綫。采取了群众路綫，工作中当然也会发生毛病，但是毛病会比較少一些，錯誤会比較容易糾正些。群众在斗爭中得到了經驗。做得正确，得了做得正确的經驗。犯了錯誤，也得了犯錯誤的經驗"。毛主席的这一指示，是我們审判工作行动的指針，也是我党多年来对敌斗爭的經驗总結。任何认为"审判工作貫徹群众路綫会失去法律尊严"、"影响办案效率"、"不能保証办案质量"，以及"怕麻煩"、"怕艰苦"等不願走群众路綫的思想，都是脫离群众，孤立办案的旧法观点的反映。

实踐証明：貫徹群众路綫，必須放手发动群众，把专門机关的工作与广大群众的积极行动結合起来。社会上任何犯罪行为或糾紛，都不会是孤立的，它必然或多或少的在群众中留有印象，終为群众所了解。因此，只要认眞发动群众，就是某些比較难办的案件，也会很快弄清底細，找出关鍵。群众行动起来之后，不仅能够从各方面揭发事实，提供証据，而且还能提出恰当的理由和正确解决案件的意見。我們不易发現的証据，群众給补充了，我們想不到的問題，群众提出来了，一时不好解决的問題，由于群众出主意想办法，也就迎刃而解。因此，干部从实踐中体会到：所謂疑难案件，不是案件难办，而是孤立办案，不深入群众，沒有找到解决問題的关鍵。但是，走群众路綫，还必須加强专門机关的工作，加强組織領导。只有如此，才能更好地带領群众，发揮群众的智慧和力量。不相信群众，孤立办案，是脫离群众的旧法作風；不注意領导群众，作好組織工作，"群众說啥是啥"是尾巴主义的一种表現。偏到任何一个方面都是不对的。

实踐証明：貫徹群众路綫，必須坚持从实际出发，調查研究和实事求是的原則。調查研究是弄清案情事实的先决条件，是正确处理案件的根据。調查研究的目的，就是为了发現案件的眞实情况，正确地适用法律。在調查研究中，必須听取各方面的意見，不仅听取群众和有关方面的意見，而且要听取当事人的意見；不仅要搜集正面的意見，而且也要注意反面的意見。尽管由于群众的覚悟程度、生活經历和与案件結果所处的关系不同，但是，他們是从不同的角度反映問題和观察认識問題的。我們的責任就是要把来自群众的大量意見，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則和以阶級分析的方法，从反面、正面和相互矛盾着的意見中，分清那些是正确的，那些是不正确的，那些是先进的，那些是落后的，从而去伪存眞、由表及里，全面分析，得出正确的結論。任何忽視調查研究，缺乏实事

求是的精神和思想方法上的主观片面，都会产生輕纵敌人或誤伤好人的錯誤。

实踐証明：貫徹群众路綫，必須同教育群众，提高群众的觉悟結合起来。人民法院通过它的全部活动，宣傳党和国家的政策法律，教育公民忠于祖国，自覚地遵守法律，是它的一項重要任务。实行就地审判（調解）、就地宣判和法庭审判与群众辯論相結合，是向群众进行宣傳教育的良好形式。群众受到教育，他們的政策水平、法律观念提高了，他們的行动和要求就会符合于党的政策原則，使問題的处理，能够建立在与广大群众統一意志的基础上，鼓舞群众同各种犯罪做斗爭，形成一种社会輿論的压力，使違法犯罪分子有所惧怕，起到懲罰犯罪的作用，由于群众的社会主义觉悟提高了，分辨是非的能力增强了，糾紛也就減少了，人民的团結也就增强了，从而有利促进生产，有利于社会主义的各項建設事业。

实踐証明：貫徹群众路綫，必須根据不同类型案件和案件本身的特点，切实执行法律規定的各項审判制度。貫徹群众路綫的形式是多种多样的。在具体运用中必須从当地的实际情况出发，考虑案件的不同特点，采取有利于对敌斗爭，有利于中心工作，便利群众，为群众乐意接受的形式。大跃进以来，各地实行审判与生产劳动相結合，就是其中很好的一种形式。审判人員在同群众一起劳动中，了解情况，空隙时間进行审判。审判活动的方式，有座談会、辯論会，有小型的，也有大型的；有調解，也有判决。这样既不耽誤群众生产，又能使案件办的又快又好。法律規定的各項审判制度和公安、檢察、法院三个机关的互相配合、相互制約的原則，旣是为了正确、合法、及时的处理案件，又是为了吸引群众参加司法活动。它与走群众路綫是完全一致的。那种认为走群众路綫就不能执行审判制度，执行审判制度就不能貫徹群众路綫的想法与作法，都是片面的。当然，执行中必須根据具体情况，实事求是的灵活运用，决不能机械的执行制度，而使案件拖延积压，刁难群众。不分时間、地点、条件，事无大小，案无輕重，追求一律的所謂“正規”形式和手續，是形式主义和旧司法作風的表現；但是，在走群众路綫中，忽視了依法办事，也同样是錯誤的。

实踐証明：貫徹群众路綫，必須絕对服从党的領导，“服从党委領导，依靠人民群众，参加生产劳动，为党的中心工作服务”，这是从实踐經驗中，总結出来的人民法院审判工作必須遵循的一条根本路綫。人民法院的审判工作是运用和貫徹执行党和国家政策法律的工作，是对敌专政的工具。正确地运用党和国家的政策法律，必須从当时当地的阶級斗爭形势和中心工作出发。而阶級斗爭形势和中心工作，以及群众的意見与要求，只有党才能全面了解和掌握。因此，审判工作的活动，必須置于党的絕对領导之下，坚决执行党的指示。只有如此，才能使案件的处理达到正确、合法、及时，符合于广大群众的意見和要求，避免审判工作迷失方向，有力地保卫社会主义建設。

（作者系山东省高級人民法院院长）

我国的劳动教养制度

張 健

十年来，我国人民在党中央和毛澤东主席的英明領导下，进行了惊天动地的大革命，开展了突飞猛进的大建設。在进行大革命、大建設的同时，在政治、經济和文化等各个战綫上都出現了許許多多历史上从来沒有过的偉大的創造性的事迹，其中作为上层建筑的政法工作，同样也出現了許多新的創举，它对于促进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发展起了积极的作用。国务院在1957年8月3日頒布的"关于劳动教养問題的决定"，就是我国政法工作中創造性的范例之一。根据这一决定的精神，对于那些不追究刑事責任的反革命分子和坏分子，以及游手好閑、違法乱紀、不务正业而有劳动能力的人，采取劳动教养的方法，把他們收容起来，实行强制性的教育改造，这是巩固社会秩序，预防犯罪的有效措施，也是对他們安置就业、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的一种革命办法。

一

国务院"关于劳动教养問題的决定"，是根据我国阶級斗爭的实际情况，总結了国民經济恢复时期試办劳动教养的經驗制定的，也是根据我国社会主义革命和社会主义建設发展的需要制定的。大家知道，我国人民在党和人民政府領导下，經历了五大运动、三大改造、整風和反右派的斗爭，在經济战綫上、政治战綫上和思想战綫上取得了巨大的胜利。特别是1958年以来，在党的鼓足干勁，力爭上游，多快好省地建設社会主义总路綫的光輝照耀下，我国工农业生产实现了史无前例的大跃进，全国农村实現了人民公社化，我們国家政权空前巩固了，社会秩序空前安定了，社会主义和共产主义的道德風尚得到了高度的发揚，六亿人民正以翻天复地的革命气慨，改造旧社会，建設社会主义的新中国。这些活生生的事实，就是社会主义的敌人也是无法否认的。

十年来，在我国已經相当彻底地肃清了反革命，打击了各种刑事犯罪分子，对于旧社会遺留下来的社会渣滓，实行了改造。并在这方面創造了一系列的有效措施。但是，这并不等于說已把旧社会遺留下来的所有的危害社会秩序和社会主义建設的分子都改造好了。何况这項改造工作是長期的，艰巨的，如果只采取某一种办法是不可能把所有的坏分子都改造好的，而是应該根据不同情况和不同对象，采取不同的方法，才能把这些人改造好。1957年8月3日国务院頒布的"关于劳动教养問題的决定"，就是根据国家政治和經济的发展需要，对不同的对象所采取的具体的改造措施。关于劳动教养的对象，在决定中明确指出：（1）不务正业，有流氓行为或者有不追究刑事責任的盗窃、詐騙等行为，違反治安管理、屡教不改的；（2）罪行輕微，不追究刑事責任的反革命分子、反社会主义的反动分子，受到机关、团体、企业、学校等单位的开除处分，无生活出路的；（3）机关、团体、企业、学校等单位内，有劳动力，但長期拒絕劳动或者破坏紀律、妨害公共秩序，受到开除处分，无生活出路的；（4）不服从工作的分配和就业轉业的安置，或者不接受从事劳动生产的劝导，不断地无理取鬧、妨害公务、屡教不改的。

从上述劳动教养对象中，可以清楚的看出，尽管这些人在社会上为数不多，他們違反法紀的情节还不十分严重，可以不追究刑

事責任，但是，由于他們游手好閑，違反法紀，妨害公共秩序，破坏社会主义事业，对于国家和人民利益的危害，則是不容忽視的。因此，人民政府对他們实行强制性的教育改造，組織他們劳动生产，安置他們就业，发給他們劳动工資，这是完全必要的，也是符合我国社会政治、經济发展的需要和广大人民群众利益的要求的。

毛主席教导我們說："无产阶級和革命人民改造世界的斗爭，包括实現下述任务：改造客观世界，也改造自己的主观世界……所謂被改造的客观世界，其中包括了一切反对改造的人們，他們的被改造，須要通过强迫的阶段，然后才能进入自覚的阶段。"① 毛主席这一英明的教导，正是我們国家制定"关于劳动教养問題的决定"的根据。实踐証明，这一决定，是完全符合我国的实际情况的。我們除了继續同极少数有現行破坏活动的反革命分子和其他犯罪分子进行斗爭之外，对于这部分社会渣滓，必須强迫他們走社会主义道路，不許他們破坏社会主义事业；要調动他們的双手，去参加建設社会主义，不許他們游手好閑。只有把他們改造成为自食其力的劳动者，才能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从而才能有利于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順利发展。

同时，改造这部分厌恶劳动的分子，也是預防犯罪和消灭犯罪的一个重要手段。因此，正确地貫徹执行国务院"关于劳动教养問題的决定"，是具有重大的政治意义和实际意义的。

二

几年来，我国各地劳动教养机关，在党的領导下和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持下，加之各政法部門的有力协作，对于应該收容安置劳动教养的分子，采取了一面收容安置、組織生产；一面进行政治思想教育，大搞思想改造的各項运动。經过劳动生产和一系列的政治思想教育和改造工作，在比較短的时間內，已获得了良好的效果，取得了很大的成績。

从国家举办的劳动教养机关、已組織起来的各种生产单位来看，絕大部分劳动教养分子已投入生产劳动，基本上沒有坐吃閑飯的現象。特别是1958年大跃进以来，各地劳动教养机关的工作人員，在全国大跃进的形势影响下，也发揮了冲天的干勁，以积极的措施，組織劳动教养分子生产劳动。有不少农場已經实現了农业发展綱要中所提出的"4、5、8"的指标；有的还获得了大面积的丰产。在劳教工业生产单位中，有不少劳教分子，积极努力革新技术出現了不少創造发明，他們不仅学到了工农业生产方面的技术；而且其中确有一部分人改变或正在改变着他們的不劳而获的寄生思想。

上述事实，不仅充分地說明了正确执行劳动教养政策在政治上和經济上的重大意义，而且証明了党和国家制定这一政策的偉大和正确。只要能够认真地貫徹执行中央所提出的"劳动生产和政治教育相結合"的改造方針，以及正确地执行改造这些分子的政策、措施，就有可能使我們已經建立、組織起来的劳动生产单位，成为改造他們反动思想的熔炉和安置他們就业的場所。不仅如此，更重要的是对于这些人通过劳动教养，把他們的双手調动起来，成为建設社会主义的积极因素。因此，广大人民群众称贊这一政策是"对国家好，对劳动教养分子家屬好，对其本人好"的"三好政策"，是"利国家、利人民、利劳动教养分子家屬、利其本人"的"四利措施"。例如，天津有个叫魏××的青年，过去有流氓、盜窃行为，經常打架斗毆，汚辱妇女，他的家庭对他是毫无办法的，当地派出所曾經教育过多次，他也很少悔改，可是后来，經过不到一年时間的劳动教养，

① "毛澤东选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1951年版，第295頁。

不仅在生产劳动中表現积极，而且能够把每月工資的剩余部分寄回家用。他的母亲感激地說："人民政府能把胡作非为的人改造成为能够劳动的人，能够捎錢养家，实在不容易。"有的群众这样来形容被劳教分子的轉变和人民政府对于他們有力的改造：

"挖去游堕根，前后两个人"；

"坏人变好人，石头亦成金"；

"两手仍依旧，作用大不同"；

"旧社会把人逼成鬼，新社会把鬼变成人"。

这就是人民群众对于我国劳动教养制度所获得的重大成就的評价。

此外，也还有不少劳动教养分子本人，經过教育改造之后，他們怀着欢欣激动的感情，称共产党和人民政府是他們的"重生父母"；其中有的劳动教养分子在出所出場之后，全家写信感謝党和政府对于他們的教育改造，使他們得到了"重新做人"的机会，学到了"技术"，并且还保証："遵守政府法令"，"积极参加生产劳动"等等。

由此可見，劳动教养制度在我国具体条件下，是解决旧社会遺毒这一复杂問題的有效措施，是我国政法工作中的一个新的創举，它对教育群众，树立守法观念，培养共产主义道德風尚，維护社会秩序等方面，都起到了良好的作用。因此，它深受我国广大人民群众的热烈拥护。

当然，对于这部分人进行社会主义改造，并不是一朝一夕的事，而是要經过長期的斗争。因为他們不劳而获习以成性，例如，一个有流氓、盗窃行为的分子說："我在白天向来聞酒肉之香，晚上尽作鴛鴦美配之梦"，这句話，对于这些有流氓、盗窃行为的分子来說，是一个眞实的写照。他們不仅自己敗坏社会主义道德風尚，而且引誘別人走上腐化堕落的道路。这正如列宁所說的：富人、騙子和剝削者是資本主义养育成的两种主要寄生虫。可見，旧社会遺留下来的污毒，不是在一个早上就可以鏟除的，而必須要經过長期的斗争。因此，我們在堅決貫徹执行中央所制定的这一政策的同时，还必須认眞地总結在执行这一政策中的經驗，正确认識劳动教养制度在社会改造中的作用，就能够更有力地駁斥各式各样誣蔑这一制度的謊言。

三

綜合以上所述，可以看出，劳动教养制度所以說是我国政法工作中的一个新的創举，这是因为：（1）这一决定的提出和确立，既反映了我国当时的阶級斗争情况，又充分地总結了在国民經济恢复时期各地試办劳动教养的經驗。这就是說，确有这样一些坏人，一般地用說服教育的办法，沒有效，采取簡单的懲罰办法也不行，只有把他們收容起来，采取劳动教养的办法，这是完全符合实际情况和群众要求的。（2）經驗証明，对于这些分子实行劳动教养，既是改造他們的一个良好場所，也是安置他們就业，保障其生活出路的一个妥善的办法。这种办法，显而易見，同劳动改造罪犯是有区别的，它更不同于救济鰥寡孤独的教养院，而是一种强制性的行政制度，它既是处理人民內部矛盾的办法，也是专政的手段，同时也要促使他們在改造过程中的自覺性，通过劳动生产和政治思想教育，从而使其成为自食其力的新人。这就充分反映了这一制度的特点。毫无疑問，这一創举，对实現和巩固无产阶級专政，保障和促进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順利进行是有积极意义的。但是，資产阶級右派分子和資产阶級"法学家"，由于他們的反动立場决定了他們必然反对无产阶級专政，反对社会主义。所以他們中的某些人，在攻击我国无产阶級专政的同时，对我国劳动教养制度，也进行了恶毒的攻击。

資产阶級右派分子和資产阶級"法学家"攻击我国实行劳动教养制度"違反宪法"，从而企图在根本上否认这一創造性的制度的合

法性，这是一个最露骨的恶毒攻击。

如前所述，劳动教养制度是根据国务院"关于劳动教养問題的决定"实施的，这一决定又是在1957年8月1日經过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員会第七十八次会議批准的，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員会有制定法令的职权，是我国宪法第31条所明文規定的，因此，这一决定具有立法性质，是絲毫也不容怀疑的，同时，宪法第100条規定："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必須遵守宪法和法律，遵守劳动紀律，遵守公共秩序，尊重社会公德"。国务院"关于劳动教养問題的决定"中所指出的一些应該实行劳动教养的对象，正是一些破坏了宪法第100条所規定的精神的人，这是非常明显的事实，硬說劳动教养是"違反宪法"，这就不难看出，他們并不是眞正关心我国的宪法，而是企图通过攻击宪法，从而否定劳动教养制度在我国的巨大作用。因为劳动教养制度保障了从事社会主义建設的广大人民群众的利益以及革命的秩序不受破坏；同时，也体現了我們国家对劳动教养分子的关怀。所有这些，则正是資产阶級右派和"法学家"所不願看到的。正是因为这些劳动教养分子的被改造，使他們失去了反人民、反社会主义的社会基础，使他們感到自己的幻想越来越破灭，因此，他們对劳动教养制度的敌視和誣蔑，自然就不是什么值得奇怪的事了。

資产阶級右派分子和資产阶級"法学家"敌視社会主义，敌視社会主义制度下一切发展着的新的东西，他們妄想使社会停滞不前，妄想使資产阶級的反动統治复辟，因此，他們在法律問題上，还抬出反动的旧法观点和反动資产阶級法律的一套所謂"規格"来迷惑群众，企图以此来束縛工人阶級領导的广大劳动人民群众向一切坏人坏事作斗爭的手脚，以利他們进行其复辟的阴謀。基于这样一个目的，他們还把"关于劳动教养問題的决定"这一創举，誣蔑为："不合'規格'，不成其为法律的所謂'四不像'"。在这里，必須指出的是：我們是不断革命論者，我們的法律体現不断革命論的精神，鄙視資产阶級法的一切"陈規"。我們要不断地破旧立新，不受任何陈規陋矩所拘束。采取什么样的形式，規定什么样的內容，都是以是否有利于无产阶級专政，有利于社会主义建設事业来决定的。我国劳动教养制度之所以受到全国广大人民群众的热烈拥护，正是因为它反映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意志，反映了我們国家政治、經济形势和社会主义建設事业的发展需要。由此可見，代表广大人民群众意志的无产阶級的立法，是来源于群众，同时又是为保护广大人民群众利益服务的。这正是我国立法与資产阶級立法的根本区别。

資产阶級右派分子和資产阶級"法学家"，还同帝国主义異口同声地誣蔑我国劳动教养制度是"奴役劳动"、等等。这正說明了他們作賊心虛的惊慌心情。大家知道，奴役劳动的創造者，正是資本主义所維持的剝削制度本身。这一事实，列宁早就指出过："……資本主义过去是現在仍然是一种雇佣奴隶制，是一种現代的（摩登的）奴隶主、地主和資本家奴役千百万劳动人民、工人、农民的制度"。由此可以看出，帝国主义和資产阶級"法学家"們对我国劳动教养制度的这一恶毒攻击，正是为了掩盖資本主义剝削制度本质所制造的一种謊言。事实恰恰相反，我們党和国家所实行的劳动教养制度，对于那些游手好閑、不务正业、違反人民利益的分子来說，通过劳动生产和政治教育，不仅改变了他們的反动思想，树立了他們的劳动习惯；同时，也使他們学到了生产技术，促使了他們的新生。这充分体現了我国劳动教养制度的不劳动不得食的社会主义原则。所有这些，在資本主义制度下是无法实現的，这正显示了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无比优越性。

*　　*　　*

让帝国主义者去造謠和誣蔑吧！这种造謠和誣蔑除了說明劳动教养这一制度是有利

于无产阶級专政，有利于社会主义，有利于人民的一項新的創造性的制度以外，别的是什么也不能説明。因为帝国主义者攻击和誣蔑的事情，总是我們办得很对，办得很好的事情，这已是为无数事实所証明了的一条真理，而在劳动教养問題上则又一次地得到了証明。

动态

湖北大学法律系結合教学开展学术活动

湖北大学法律系的学术活动最近一个时期显得活跃。

学校党組織一貫重視学术活动，把它作为貫徹百家爭鳴、提高广大教工同学的政治思想水平和业务水平的有效方法，作为改革教学內容，提高教学质量的一个重要措施。

根据系党总支的要求和布署，各教研室和年級的党組織在具体領导教和学的过程中，发动教师学生經常注意掌握教学內容中所存在的疑难問題、爭論問題和薄弱环节，以及在各項政治运动中所持的不同思想观点，有計划地进行专題研究。系部直接組織力量抓重大的項目，一般項目由系屬各单位具体掌握。在确定研究項目时，就安排好学术辯論的計划。一般以大的节日，如元旦、五一、七一、国庆作为全系学术活动最高潮的时期，平时則由各单位根据具体情况和需要灵活組織。

从今年2月份到9月份为止，就一共組織了大中小型的辯論会三百四十八次，参加人数約一万一千五百二十人次；其中由系部組織的大型学术討論会，每次都有当地政法实际部門、科学研究机关、高等学校的工作人員参加。这三百四十八次討論会共討論了二百多个大大小小的問題。例如：政法工作中的群众路綫；我国工农联盟的发展；人民公社是我国基层政权的最好組織形式；人民公社化后农村婚姻家庭关系的发展变化；……等等。

在每次辯論会后，教工同学都針对不同的問題和不同的論点，各抒己見，人人动手写文章，形成了一个緊密結合教学的連續不断的写作——討論——写作的高潮，大大活跃了科学研究的風气，有力地配合了教学工作的开展，使教学质量得到不断的提高。

最近，結合党的八届八中全会文件的学习，又提出了許多新的研究项目，并准备在12月份，首先組織一次以保卫党的总路綫为中心的关于社会主义建設时期阶級斗爭問題的討論。

（湖北大学法律系通訊組）

資产阶級"三权分立"学說的虛构性和反动本质

康树华

資产阶級的"三权分立"学說，是17—18世紀西欧資产阶級理論家提出来的一种学說，这些理論家一般都坚持必須在国家中划分三种权力——立法权、行政权和司法权，而这些权力的职能則由各种不同的国家机关来行使。这个学說的产生，是为了論証貴族和資产阶級之間的妥协性，为了保卫資产阶級的政治自由，以反对君主专制政体为目的。它在18世紀法国和其他国家的社会政治生活实行資产阶級民主改造的道路上，是向前迈进了一步。然而在資产阶級掌握政权后，"三权分立"学說，就被資产阶級辯护人广泛地用来欺騙人民群众，掩飾資产阶級所实行的专政。資产阶級的法学家們說到資本主义国家的分权（似乎是保障个人自由的）时，就竭力把資本主义国家組織的現行制度，描写为社会的政治組織的"最优良的"形式。所以，批判資产阶級"三权分立"的虛构性，特别是揭露資产阶級国家宪法中"三权分立"制的反动性，就有着重大的政治意义。

一、"三权分立"学說的产生和它的本质

提起"三权分立"学說，人們就想起孟德斯鳩，实际远在孟德斯鳩以前，已有分权的思想。例如：当資本主义萌芽于意大利时，有名的資产阶級城市共和国——意大利佛罗倫薩城——的資产阶級学者馬克威里，就是分权論的主張者，他主張：平民（即資产阶級）应在宪法中占一地位，国君、貴族、平民，"这三种势力应互相牵制"。

分权理論，在1640—1660年資产阶級革命以后，在英国資产阶級学者洛克（1632—1704年）的著作中得到了发展。洛克在其有名的著作"政府論二篇"（1689年）一书中将自然法的学說和社会契約的学說加以結合后，就希图用这样的方式来捍卫自己的理想——君主立宪制。据他武断的說法，在君主立宪制中，可以为分权原則的实現創造最良好的条件。这个原則，据洛克的看法，需要在国家中划分三种权力：立法权、行政权和外交权。立法权的行使是以資产阶級为代表的議会，行政权由国王行使，而外交权則由专門的机构掌握。洛克更代表英国資产阶級的阶級利益，宣布立法权为最高权力，此項权力指导其他权力的活动，其他权力对于立法权則处于从屬地位。这就是意味着資产阶級要压倒封建統治阶級。洛克这种主張是以英国当时的历史为背景。当时英国資产阶級革命是由資产阶級与貴族妥协，并以君主立宪政体的形成而告終結的。貴族和資产阶級之間，关于划分国家統治范圍的阶級妥协，結果就使得关于分权的学說，成为支配17世紀末叶英国政治思想的資产阶級思想体系的主要內容。

这个学說在18世紀法国的著名启蒙学者沙利·路易·孟德斯鳩（1689—1755年）的著作中，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他的学說成为后来一切主張"三权分立"的基本依据。

孟德斯鳩所生活的时代，正是法国封建制度面临崩潰，孕育着資产阶級革命的大动蕩时代。他代表着法国資产阶級的利益，在

他的著作中严厉批判了专制制度。

早在“波斯人信札”中，孟德斯鳩就用文学方式抨击了已經腐朽了的法国专制制度，揭露了法王路易十四的专横和暴虐。在“法意”中，更从国家制度問題上来抨击了专制政体，提出了关于君主立宪和三权分立的主張。

孟德斯鳩在“法意”中把国家政体分为“公治”（共和）、“君主”（立宪君主）和“专制”（君主政体）三种，在“公治”政体中，又分为“庶建”（民主政体）和“賢建”（貴族政体）两种。

在各种政体中，孟德斯鳩把专制政体看成只有坏处沒有好处的政体。他指出专制政体是“以一人而具无限之权利，惟所欲为，莫与忤者也”。专制君主“一身兼三物，为宪法、为国家、为王者”，他把国家看成“天下惟我一統无并立者”的“私物”。因此，专制君主必須实行恐怖政策，使人民都变成“怯懦”、“愚頑”、“志气銷萎”、“无敢为非常之慮”的愚民、奴才，才能維护其統治。所以他說“未有专制之君而非奴隶者也”。他更指出在专制制度下，“国中之地皆王土，国中之民皆王臣”，人民无立錐之地；专制君主只顾搜刮人民以滿足他自己和他左右的私欲，不注意国事的“修进改良”，結果“虽有至腴之息土，不数年生息尽矣”，造成了“相率不耕，田野萊蕪”的荒凉景象。因此，孟德斯鳩把专制政体看成“非可久之物”。

对于其他各种政体，孟德斯鳩虽然认为可以根据各国的国情（地域的大小、气候的寒暖、历史的傳統等等）而設立，并无一定的成規，但实际上他却认为君主立宪政体是最好的国家制度。在他看来，即使是共和政体，无論为民主或貴族，从其組織上看“皆非自由者也”。只有“平和政府”才能保証实現公民的政治自由。实际上这种“平和政府”也就是被他理想化了的英国式的君主立宪制度。

但是孟德斯鳩同时也指出，即使在君主立宪政体中，要想使政府不濫用其权力，使人民的自由能够得到保障，也必須“凡立一权，不可不更立一权焉，以为之限制”。在这个基础上，他又提出了“三权分立、互相制衡”的学說。

孟德斯鳩关于君主立宪和由此引申出的“三权分立”学說，只是进一步发展了洛克分权的主張，目的是为了改良，因而主張限制王权和保障資产阶級的“个人自由”。他在1748年出版的“法意”上写道：

“每一政体中，有三項权力：立法权，……行政权，……及（对內行政权）司法权。”

“立法权与行政权合由一人或一机关掌握，則不能有个人的政治自由，……假如司法权不与立法、行政分离，也不能有个人的政治自由，……一人或一机关而……独施此項权力，則一切不堪設想。”①

根据孟德斯鳩对“三权分立”的分析，实际上是企图把立法权掌握在資产阶級手中，并使它监督行政权；行政权由封建君主独掌，它虽可对国会的立法有否决权，但无权立法，而且必須根据法律进行一切活动。至于司法权则是“独立”的“无所专属”。这种主張，充分地反映了当时的阶級关系。一方面表达了新兴資产阶級限制君权和要求政治权力以保护自己阶級經济利益的願望；另一方面却也暴露出当时資产阶級的軟弱性和同封建制度的妥协性，他們企图通过这种办法来达到調和各等級利益的目的。

从“三权分立”学說产生的历史，可以清楚地看出：当資产阶級的力量还軟弱的时候，分权理論，以馬克威里为代表，为資产阶級向封建阶級乞討一部分权力，乞討一份在宪法里的地位；当資产阶級的势力大过封建势力的时候，分权理論，以洛克为代表，主張立法与行政分离，并且要求立法应高过行政，即以資产阶級为代表的議会高过国王；最后，分权理論的“集大成”者孟德斯

① 文中关于孟德斯鳩的主張，系摘录自“法意”第2卷第1、2、5等章，严复譯述，商务印书館发行。

鳩，則反映了当时法国資产阶級的利益，意图向封建阶級爭得一份統治权，并謀求与封建勢力的妥协。从馬克威里、洛克到孟德斯鳩，不同內容的分权学說，正反映了历史上資产阶級勢力的发展的不同情况。这样看来，分权理論恰恰反映了資产阶級向封建統治阶級爭权的历史要求。正如馬克思所說："在一个时代，在某一国中，在那儿有王权、貴族、資产阶級在爭夺統治权，那儿的統治权因而是分裂着的时候，在这儿便会有分权說作为支配的思想而发生，不久更將被宣称为'永恒的法則'"①。这正是分权論产生的历史背景生动的写照。

"三权分立"学說产生的历史及其阶級本质既然如此，那么为"三权分立"作辯护的所謂"分权、制衡"的謬論，事实上也是极易識破的。因为国家政权是阶級斗爭不可調和的产物，它是統治的工具，是专政的武器，它是一个不可分割的整体，立法、行政、司法只不过是統治阶級內部的分工，沒有也不可能有眞正的"分权、制衡"。尽管資产阶級"学者"們一般都认为分权是为了制衡，要制衡就必須分权，所謂"分权"和"制衡"是同一原則的两个方面。尽管他們徒然地企图这样解释：国家权力的三个部分（即立法权、行政权和司法权）如果是互相牽制的話，那么，权力間就能够取得平衡的状态，"自由"就能够获得保障，而权力的分立正是为的使权力互相牽制而得到平衡。但請問：資产阶級的立法机关通过反动的、保护私有财产的法律；資产阶級行政机关管理着資产阶級的日常事务——捉捕"盜賊"，鎮压革命，掠夺殖民地，进行侵略战爭；所謂立法与行政的"分立"与"制衡"，究竟在那儿呢？

資产阶級及其奴僕們說："司法独立"，才有可能保証公正地、无偏私地执行法律。馬克思說得好："如果认为在立法者偏私的情况下可以有公正的法官，那簡直是愚蠢而不切实际的幻想！既然法律是自私自利的，那末大公无私的判决还能有什么意义呢？"②这对于資产阶級吹噓"司法独立"以保障公正地执行法律，是最好的回答！法院既然忠实地执行国会所通过的鎮压人民的反动法律，那么它和国会、总統的"分立"与"制衡"在那儿呢？

显然，在鎮压人民的职能上，三者的步調完全一致，三者的反动程度完全一样，沒有絲毫的分歧，談不上冲突，更談不上冲突中"彼此制衡，以保障人民的自由"。正如列宁所說，"資产阶級国家虽然形式非常复杂但本质是一个，不管怎样，所有这些国家总是資产阶級专政"③。所以孟德斯鳩的"三权分立"学說是虛构的、荒謬的，和社会发展規律的科学理解背道而馳。

二、資产阶級宪法中的"三权分立"制

孟德斯鳩的"三权分立"学說，只不过是他的一个理想而已，在实际上所謂"三权分立"是根本不可能实現的。但是，由于"三权分立"的学說，一方面可以用来掩盖資产阶級专政的阶級实质，特别是"司法独立"，表現得非常明显。所以，不論資产阶級国家政体如何，都一致地标榜着"司法独立"、"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司法独立以保障个人权利与自由"等等，用所謂"超阶級"、"超政治"的謊言和伪善来欺騙和麻痹劳动群众，以加强和巩固自己的統治。另一方面"三权分立"学說，还可以緩和資产阶級內部各个集团之間的冲突，通过議会的爭吵，法院的伪装超然，不让这种內部冲突成为削弱阶級力量的原因，从而加强資产阶級的統治。基于这两方面的理由，美国在1787年便制定了一个典型的"三权分立"宪法。美国的資产阶級接受"三权分立"的学說，并以国家的根本法——宪法形

① 馬克思："德意志意識形态"，群益出版社版，第91頁。

② "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1卷，人民出版社版，第178頁。

③ "列宁全集"第25卷，人民出版社版，第400頁。

式巩固下来，是否果真意图建立一个合乎"全民利益"的"三权分立"制的政府呢？

我們只要翻开北美十三州独立和制宪的历史，便可以得到回答。

北美十三州为反抗英国的侵略所进行的民族独立战争虽然結束，但当时美国国内外的危机并未消除。和英国的商务断絕了（英国想以此来扼杀这个新生的国家，使其重返于英国殖民地状态）。国內各州的关卡林立，阻碍商品的流通；国际上也陷于孤立的地位。当时北美十三州的国內外政治經济危机迫使十三州資产阶級有組織一个統一的联邦国家的要求。但是組成一个联邦国家，又有矛盾。大州的資产阶級要求組成联邦后横暴专政，小州的資产阶級则害怕組成联邦以后，受大州資产阶級的欺压。于是在1787年費城制宪会議时就分成两派：一是联邦派，代表大州資产阶級（当时势力大的資产阶級）的利益；另一派是邦联派，代表小州資产阶級（当时势力小的資产阶級）的利益。两派之間，在北美联邦制宪会議时期展开了斗争。

两派代表着美国資产阶級內部的冲突。这可以从費城制宪会議当时所提出的两个方案清楚看出：

（一）"佛琴尼亚方案"：代表佛琴尼亚，賓夕文尼亚，麻薩諸塞，南、北加利福尼亚，卡洛林納，乔治亚等大州的資产阶級利益，主張：立法机关分上、下两院，下院由各州人民所选代表組成，小州如第拉瓦，罗特島只应有一个代表，大州如佛琴尼亚，麻薩諸塞，甚至应有十六或十七个代表；上院由下院产生。

（二）"新澤西方案"：代表新澤西，第拉瓦，瑪利兰，康涅狄格，紐約等小州的資产阶級利益，主張：保留州与州的平等，或州的主权。

这两个內容悬殊的方案，反映出北美十三州資产阶級內部的矛盾。

代表大州資产阶級利益的联邦派（以該派領袖汉密尔敦为代表）不采取分权理論；代表小州資产阶級利益的邦联派（以該派領袖杰佛逊为代表）則坚持"三权分立"，幻想以此保卫小州的利益。

联邦派領袖汉密尔敦主張：选举的行政首脑終身职；对国家立法享有絕对的否决权；享有任命州长之权；州长对州立法亦有同样的否决权；上院議員在財产基础上产生，終身职；下院由男子选举；一切由联邦政府控制①。一句話，联邦派要求大資产阶級的横暴专政。

邦联派的領袖杰佛逊代表小州的利益，則坚持着"三权分立"的主張，他說："为了对付外部的事务，使我們組成一个国家，对內，我們則划清界綫；这便給了我們适当划分联邦政府和州政府权力的輪廓。但是为了使我們給予联邦首脑的权力得到最优良的效果，它的权力，必須和各州一样地，划分为行政、立法和司法。"②"好的政府的第一个原則就是：行政、立法、司法的分立，而且立法权分由两个或三个部門掌握。"③

美国資产阶級最終为了他們的共同利益，于是，北美联邦組成了；"新澤西方案"被否决了；"佛琴尼亚方案"也修改了。于是拟成了"三权分立"的美国联邦宪法的条文。

从1787年北美联邦制宪会議中两派激烈的爭論的历史事实，就可以充分看出：美国宪法之所以采取"三权分立"制，并不是为了什么保障"全民的个人自由"，而是为了資产阶級本身的利益，为了协調大州和小州的資产阶級之間的实际利益的矛盾和冲突。显然，如果"三权分立"制原先在欧洲各国被用来起着协調封建貴族和資产阶級的作用，那么在美国却被用来协調着大、小資产阶級之間的利益。从实际情况上看，美国宪法虽然标榜

① 汉密尔敦："大英百科全书"第11卷，英文版，第122頁。

② "杰佛逊言論汇輯"：1786年"給麦迪生的信"，紐約—倫敦英文版，第169頁。

③ 同上书，1787年"給約翰・亚当的信"，第387頁。

"三权分立"，但也只不过是为了掩盖資产阶級专政，实际上从来也沒有实現过。如果說美国1787年的宪法及其早期的修正案，由于那时是在美国資本主义的上升时期，曾体現了一定程度的民主——即列宁所說的狹窄的、殘缺的、虛伪的民主，反映在法制上，也是如此，即具有一定程度的、殘破的、虛伪的法制。那么，到了帝国主义时代，特别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由于美国无产阶級和一切进步人士，为了反对美国統治集团在对內和对外方面的反动政策，曾經利用了美国宪法上所宣告的資产阶級民主和法制的殘余，向美国統治阶級进行了頑强的斗爭，因此，美国的壟断資本家的奴仆——美国政府的首脑們便不得不改弦易轍，完全拋棄了18世紀独立战爭时代的"自由"、"民主"的旗幟，践踏了曾經被宣布为"神圣的"、1787年制定的"三权分立"的宪法原則，公开走上了法西斯化的道路。所謂分立的三权已經强度地集中統一在壟断資本集团手里。

在立法方面：美国宪法第一条一款規定："本宪法所授与之立法权，均属于由参議院与众議院組成之合众国国会。"我們知道，美国的所謂国会，并不是眞正代表人民的机关，而是壟断資本家借以維护其統治的极重要的工具之一。美国国会的活动是資产阶級民主沒落、腐朽的最明显的例証。国会的立法始終是用来維护統治阶級的經济和政治地位，以及奴役群众的。例如：美国国会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通过了一系列違背美国宪法的法律。在1947年8月施行的塔夫脫—哈特莱法和1950年9月通过的麦卡倫法，都是彻头彻尾地違反了美国宪法上关于人民的基本权利和自由的規定，从而也就破坏了美国的宪法。尽管如此，美国統治集团，仍感不安，最近美国参議院又通过了一項肯尼迪—欧文法案。这項把工会置于政府严格控制下的法案，目的在于加强塔夫脫—哈特莱反劳工法。它規定劳工部长有絕对的权力迫使任何一个工会向他提出詳細的財政收支报告和工会其他重要档案，并有权把这些文件交給資方。劳工部长也有权随意調查所有工会的記录，对工会和工会干部进行起訴，宣布工会章程为非法，以及要求法院宣布工会的选举无效，并由政府包办工会选举等等。再如1954年8月生效的"共产党管制法"，根据这个法案的規定，美国共产党实际上处于非法的状态，这是对美国宪法惊人的破坏，是用法西斯的方式扼杀宪法修正案第一条上所規定的言論、出版、結社自由的具体表現。正如美国共产党名誉主席福斯特同志所說："美国联邦立法的历史（以及各州立法的历史），在我所写的这一时期，即在我生活的六十八年之內，首先是保护資本家利益的历史"①。

在行政方面：美国宪法第二条一款規定："行政权属于美利坚合众国大总統。"我們知道，在帝国主义时代，美国总統是壟断資本家最忠实的"看家狗"。在"分权"原則的掩盖下，宪法賦予总統很大的权力，完全可以說，总統的权力已經超过了君主的权力。他往往不顾什么宪法的"分权"原則，广泛地通过自己的咨文来发布反动的政策，发布代替法律、修改法律的命令。他在实际上行使着立法权。他还指揮軍队、警察，直接鎮压工人运动和和平民主运动等等。总統权变成了壟断資本家的直接独裁，凡是对資本家稍有不利的制度，它就要加以消灭。它是一小撮剝削者无法无天地統治全体美国人民的工具。为了集中一切权力于总統，所有破坏宪法的手段都采用了：什么总統对国会通过的法案，能在"口袋里否决"呀；总統公开拉攏国会議員的"政党分贓制度"呀；什么使总統享有实际立法权的"空白法案"呀；等等。使国会的活动在很大程度上都要受到总統的支配。

当然，国会和总統之間的爭吵是有的，

① 威廉·福斯特："世界資本主义的末日"，苏联外国书籍出版局，1951年俄文版，第67頁。

直到現在，它們有时还要爭吵。但是，这不过反映了資本家陣营內部个别亿万富翁集团間发生了小的冲突。国会和总統之間并不存在眞正的矛盾。因为国会并不是总統的敌人，他們都是壟断資本家手中的工具，都是为美国老板服务的。只是总統权对壟断資本家更加方便和忠实可靠。因为国会毕竟还是多数人，总統是一个人，一个人总比多数人更易或"更有效地"被控制。只要选中一个久經考驗的忠实奴仆，在四年一度的选举中提拔出来，推上独裁者的宝座，集中一切权力于他，他便将是华尔街的唯命是听的、最如意的走狗。

在司法方面：美国宪法第三条一款规定："合众国的司法权，屬于最高法院及国会随时制定与設立之初級法院。"費城制宪会議时，宪法起草者有意識地不将最高法院很快即已取得的那些权限規定在宪法里，是由于他們衷心希望最高法院能够按照他們的意图，在国会被迫不得不根据人民的要求而通过与統治阶級利益相抵触的法令时，起着扼杀进步立法的作用。費城制宪会議的代表P·金格曾經公然宣称："对于国会通过的法令与宪法是否符合而实行司法监督的原則，乃是制止人民代表向錢袋进攻的最有效的方法。"①

显然，作为美国壟断組織专政工具的最高法院，在美国中央政权机关体系中，是占有特殊地位的。它能使国会、总統和各州立法机关因迫不得已而可能产生的民主願望成为泡影。

美国最高法院在自己許多的判决里，严重地限制了言論自由、出版自由和思想自由。它在1952年拒絕更审因反对法西斯主义和战爭而被控为"原子間諜"罪的罗森堡夫妇案件的請求，并同意把他們在电椅上执行死刑，就是明显例証。美国最高法院为了迫害美国工人阶級的先进部队——共产党，还确认了反民主的史密斯法案和麦卡倫—伍德法案为符合宪法的法案，并在其同意下逮捕了美共的十一位領袖，此外，八十七位共产党的杰出活动家也被捕入獄。反动派在取得美国最高"审判"机关的支持和嘱托后，更用监禁来威胁全体共产党員。

这就是美国行使司法权的最高法院伪装超然的眞相。

綜上所述：美国国会——通过臭名远揚的反劳工法塔夫脫—哈特萊和肯尼廸—欧文法案以及鎮压民主运动的麦卡倫法案等等；美国最高法院——确认反民主的史密斯和麦卡倫法案为符合宪法的法案，从而对共产党进行公开的迫害并判决罗森堡夫妇以死刑；美国总統——指揮軍队、警察直接鎮压工人运动和和平民主运动。請問：所謂"三权"的"分立"和"制衡"表現在那儿呢？如果硬說有"分立"，那么，这也只不过是国家机构的普通的分工而已。而这种"分工"的目的，只是便于壟断資本家更好地进行統治，如果不能达到这个目的，那么，这种"分工"在实际上也就被取消了。所以尽管美国宪法規定，立法权屬于国会，行政权屬于总統，司法权屬于法院，而实际上却是另一回事。如上所述事例清楚看出：立法权并不专屬于国会，总統可用国情咨文来参与立法，甚至运用否决权直接干涉立法，还可以直接頒布具有法律效力的法令来代替立法等等。美国最高法院实际上也行使立法权，它可以运用其解釋宪法的权力，认定某項法律符合宪法或宣布違宪而无效。另外总統还可以通过任命法官等权力直接左右司法权的行使。

这种情况正如法国共产党书記处书記杜克洛所說："資产阶級对某些宪法原則可以肯定地承认，只要这些原則在实际上不見諸具体的实施。"② 这是一針見血的話，資产阶級

① 引自Л·A·陸茨："为壟断資本家服务的美国法院"，苏联国家法律书籍出版局1948年俄文版，第7頁。

② 杜克洛："为和平、民族独立、民主自由和人民要求而斗爭"，世界知識出版社版，第68頁。

宪法的虚构性就表現在这里。

对于美国来說，特别是在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問題的关鍵已不止在于它的宪法的虚构，而更重要的是在于它的壟断資本統治集团的公开暴政。种种迹象都証明，今天支配着美国全部政治社会生活的已經不是什么宪法或者資产阶級法制一类过了时的东西了，而是肆意横行的联邦調查局、凶狂猖獗的非美活动調查委員会、麦卡錫主义一类的恐怖和迫害、以及所謂"实力政策"的瘋狂叫嚣。[11]这一切都說明，由于阶級斗爭的日益尖銳，由于千百万广大人民更清楚地在亲身体驗中认識到統治阶級的猙獰面目，虚构的宪法本身已經不能发生什么实际效用了，法西斯主义便发展成为一种直接威胁的力量，横行于美国。因而，虚构的宪法連同宪法中的所謂"三权分立"制，如同虛构的資产阶級"民主"一样，实际上都已經被抛在一边了。

在法国的資产阶級革命时期，法国資产阶級也像美国資产阶級一样地玩了相同的手法。在1789年的"人权宣言"里宣称，如果在任何社会中，权利的保証沒有着落，分权未加确立，那么那个社会就是沒有宪法的社会。1791年的法国宪法就是根据所謂"分权"原则，规定了君主立宪政体。在这以后，随着阶級斗爭的进展，政局迭經演变，資产阶級政党此上彼下，在革命直綫向上发展的阶段中（1789—1794年），国家制度的資产阶級民主化逐步扩展，国会在相当程度上日益掌握国家大权，行政权不能不有所顾忌，然而，三权的界限也远不如孟德斯鸠規定的那么严格，更談不上"互相制衡"。到了雅可宾专政（1793—1794年）而实現卢梭的主权統一不可分論，根本揚棄分权之說，在雅可宾革命政权組織中，将一切大权集中于国民公会手中，即議即行，形成强有力的专政，在內忧外患的严重关头上，捍卫了法国的独立和資产阶級革命的果实，并将革命推向最高发展阶段。在未及实現的雅可宾宪法（1793年）中对統一的国家权力亦作相应規定。雅可宾专政失敗后，大資产阶級复起，为了及时而有效地进行对內鎮压和对外侵略，将国家机构改組，行政权由督政府（1794—1799年）而执政府（1799—1804年）获得日益强烈的扩大，国会日益順从于行政权下，这一情况至拿破侖称帝（1804—1814年）而登峰造极，国会被連根拔去了。那还有什么"分权"可談呢？

第二次世界大战后，法国制定了新的宪法（1946年）。这个宪法重新宣告拥护"人权宣言"。"人权宣言"曾經在法国劳动人民的巴黎公社失敗后，为法国的反动資产阶級所公开揚棄，所以在1875年的法兰西第三共和国宪法中就根本沒有提到"人权宣言"所宣布的原则。但是基于在第二次世界大战后阶級斗爭中力量的实际对比关系，法国資产阶級又被迫不得不重新举起"人权宣言"的旗帜，来欺騙人民，并在1946年宪法中，承认所謂"分权"原则，而实际上，则企图进行阶級統治。最明显不过的，就是宪法虽然非常庄严地宣告，国民議会单独享有立法权，該項权力不得委托代行，这样似乎国民議会是唯一的立法机关，但事实上，总統可以利用对法律的相对否决权（即有权要求立法机关重新討論某一法律），干涉議会的立法；还可以通过宪法委員会（总統担任宪法委員会主席），审核法律是否違宪，以阻碍法律的通过。法国的总統还可以通过"最高司法会議"（总統任主席）的活动，通过管理普通法院等等來直接影响司法。

1946年法国宪法中所謂的"三权分立"制，本来也是一种虛构，事实上沒有那末一回事。但是，戴高乐上台执政后所制定的宪法，却連这种虛构的东西，都感到是多余的了。

戴高乐宪法是一部不折不扣的独裁专制宪法。这是法兰西共和国的历史上最反动的宪法。宪法授与总統以独裁的全权。他可以任免总理和部长，不要議会批准。总統主持

部长会議并頒布法律。总統也主持与海外領地結成的联邦。总統負責談判并批准条約。总統是軍事首脑等等。

根据宪法第 14 条規定，总統可以在认为国內情况“危急”的时候，把全部行政权和立法权都抓到自己手里。虽然宪法第 64 条規定了“总統保証司法独立”，但紧接着就規定“最高司法会議协助总統”。

1946年宪法規定总統是由議会选举的。根据戴高乐宪法，总統是由主要是“知名人士”組成的特别选民团选举。尽管按照戴高乐宪法，国民議会已經降为純粹是諮詢机关的地位，可是总統认为国民議会对他有妨碍时，他还可以解散議会。这样，无限制的独裁的路綫就很明显了。

显而易見，戴高乐宪法抛棄了曾經被法国統治集团利用过的所謂“三权分立”原則，轉而采取了公开暴力的方法。这并不是偶然的现象。这是資本主义总危机所造成的現代資产阶級宪法危机的必然結果。

从上述事实可以看出，資产阶級国家宪法中所标榜的“三权分立”，不仅在理論上是荒謬的，而在事实上也是不存在的。資产阶級的国会、政府和法院都只是在实現一个权——資产阶級的統治权。資产阶級国家宪法中所标榜的“三权分立”制，无非是为了欺騙和統治人民，便于更好地保卫資产阶級的利益和加强資产阶級的专政。

在帝国主义时代，不管如同美国宪法仍然标榜着“三权分立”也好，或像法国戴高乐宪法公然抛棄了“三权分立”也好，反正都是一样，即由于資产阶級国家政治上日趋法西斯化，它們都不断地限制和削弱代議机关的作用，使之化为烏有，尽量扩大和加强行政、司法机关的权力，以便于壟断資产阶級独裁专政。美、法等帝国主义国家总統独断专横的事实，說明了在今天国际形势下和国內阶級斗爭的日益尖銳，壟断資本統治集团，为了巩固自己不稳固的地位，已經不能使用老一套的欺騙方法了。这样，就使資产阶級国家的宪法所一向标榜的“三权分立”制遭到了彻底的破产。



动　态

北京政法学院开展科学研究概况

我院1952年建院之初，还沒有力量搞科学研究。1955年以前曾訂过两次科学研究規划，但只是初步的开展。到1955年，部分教师已經有一定的科学研究的經驗和积累了若干資料，为开展科学研究創造了条件。

学校党組織当时明确指出：科学研究的要求是重点作起逐步提高，为提高教学质量服务。党的組織要重視科学研究，保証这一工作正确地逐步地开展起来。教师們根据实际情况訂了科学研究計划，同时在三、四年級同学中組織了"科学研究小組"，各专业教师进行指导。参加科学研究的教师1955年是二十一人，到1956年就有七十六人，并分别在1956年、1957年召开了两次科学討論会。

在1956年第一次科学討論会时，科学研究已有相当开展，但在教师中不普遍，当时討論会会議上討論了九篇論文，对大家起了推动和鼓舞作用。

1957年第二次科学討論会时，科学研究得到了进一步的发展，在大会上討論了十五篇論文，质量也有一定的提高。

1958年經过反右斗争、整風、双反等一系列重大政治运动之后，清算了資产阶級学术思想，教师們的政治思想覚悟大大提高了，端正了科学研究的方向和摸到了一些經驗，从此我院的科学研究工作进入了一个新的大跃进的阶段。

1958年7月1日，在党建設社会主义总路綫的鼓舞下，院党委制定了1958—1962年的五年跃进規划，指出必須"大力开展科学研究，提高科学水平"，确定了为教学服务，为司法实踐服务，为各个时期的政治思想斗争服务；反对脫离实际脫离政治的傾向，貫徹了厚今薄古，边干边学及"百花齐放、百家爭鳴"的方針。

8月，人民公社化运动出現，于是在党的正确領导下，我們全体师生員工紧密結合，学校內外通力合作，以冲天的干劲，深入人民公社和业务部門，結合教学、生产劳动和实际工作，实行边劳动、边工作、边学习、边科学研究，获得了劳动、思想、科学研究的全面丰收，写出了五百多篇文章。国庆九周年，我院組織了向党献礼的展覽会。

紧接着，在国庆献礼巳有成績的基础上，又掀起了今年元旦献礼的新高潮，在两个月中，又編写出文章一千一百篇，資料汇編十六部，刑法等課程讲义三部。以上論著中意义較大和水平較高的有一百八十余篇（部）。在此基础上又組織了第二次展覽会，出版了元旦献礼論文选集。

1959年为了鼓足干劲，継續跃进，迎接建国十周年大典，我院各教研室和各年級制訂了1959年度的科学研究計划。經过九个月的努力，除个别項目变动外，現已全部完成。計写出文章三百多篇，編写和审修司法鉴定、国家法等讲义十二部。我們选出其中两篇文章，在国庆节后，召开了我院第三次科学討論会。这次討論的文章內容是密切結合了政治思想实际和教学工作。

在学习党的八届八中全会文件的基础上，为了継續鼓足干劲，进一步提高科学研究水平，在"为政治和司法实踐服务的方針下，以提高教学质量为中心。研究項目应首先着重于圍繞与教学內容有关的問題，并努力完成国家委托的研究項目"的思想指导下，我院各教研室正在开始制訂1960年至1961年度的科学研究計划。　　（郑）

本刊代号：2—173